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04 月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石爱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岳金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先凯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分析了公司未来发展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和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10,657,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1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6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的 2023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	指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修订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3 年度
兰州新区项目/新区项目	指	兰州新区佛慈制药科技工业园项目
甘肃省国资委	指	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兰州市国资委	指	兰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佛慈集团	指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甘肃国投集团	指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佛慈健康产业	指	兰州佛慈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佛慈中药材经营	指	甘肃佛慈中药材经营有限公司
香港佛慈	指	FAT CHI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
佛慈科创	指	兰州佛慈科创有限公司
佛慈红日药业销售	指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销售有限公司
佛慈红日药业	指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佛慈国际商务	指	兰州佛慈国际商务有限公司
佛慈医疗科技	指	兰州佛慈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佛慈健康	指	上海佛慈健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佛慈生物检测	指	兰州佛慈生物分析检测有限公司
陇南佛慈	指	陇南佛慈纹党参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佛慈堂	指	兰州佛慈堂瑞康医药有限公司
佛慈物业	指	兰州佛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陕西佛慈	指	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
广东佛慈普泽	指	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
佛慈健康生物	指	甘肃佛慈健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佛慈西城	指	兰州佛慈西城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佛慈大药房	指	佛慈大药房连锁（兰州）有限责任公司
佛慈伟业	指	兰州佛慈伟业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佛慈	指	北京佛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佛慈供应链	指	甘肃佛慈供应链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佛慈制药	股票代码	002644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佛慈制药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LanZhou Foci Pharmaceut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Foci Pharmaceutica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石爱国		
注册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华山路 228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7300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8 年 12 月，公司注册地址由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佛慈大街 68 号变更为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华山路 2289 号		
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华山路 228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30000		
公司网址	www.fczy.com		
电子信箱	zqb@fczy.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军辉	安文婷
联系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华山路 2289 号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华山路 2289 号
电话	0931-8362318	0931-8362318
传真	0931-8362318	0931-8362318
电子信箱	wangjunhui@fczy.cn	anwenting_fczy@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000712762468N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101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马康乐、邢立辉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元)	1,163,134.31 3.96	1,019,176.33 9.15	1,042,388.83 2.57	11.58%	817,640,826.02	824,273,109.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67,189,706.97	105,956,976.48	108,654,174.31	-38.16%	93,258,956.07	85,535,20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50,937,807.60	52,411,403.13	55,109,051.06	-7.57%	42,928,548.17	35,301,729.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65,714,299.86	72,369,956.27	86,608,219.59	-24.12%	11,854,642.44	3,324,177.58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316	0.2075	0.2128	-38.16%	0.1826	0.1675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316	0.2075	0.2128	-38.16%	0.1826	0.16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3%	6.35%	6.50%	-2.67%	5.72%	5.26%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元)	2,528,102,214.36	2,586,700,040.02	2,606,429,319.95	-3.01%	2,352,093,709.48	2,385,227,317.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45,370,807.77	1,715,400,864.29	1,719,050,599.50	1.53%	1,614,577,062.37	1,616,361,348.70

产(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并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公司因 2023 年收购控股股东佛慈集团持有的广东佛慈普泽 60%股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其相关指南、解释等相关规定, 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 对前期财务数据进行了相应追溯调整。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 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18,446,773.30	347,461,584.70	268,947,825.53	228,278,13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915,085.46	26,411,375.26	4,242,605.14	12,620,64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668,323.58	22,840,370.15	-854,951.62	9,284,065.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6,040.69	-8,544,273.20	-22,260,263.02	100,474,876.7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因 2023 年收购控股股东佛慈集团持有的广东佛慈普泽 60%股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其相关指南、解释等相关规定, 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 对前期季度数据进行了相应追溯调整。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04.87	27,184,672.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9,478,346.24	75,687,026.15	32,698,552.2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3,035.62		1,095,815.2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096,996.0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32,477.03	-12,592,399.90	-1,777,989.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8,259.7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79,339.13	9,525,651.24	8,934,686.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84,662.41	24,556.63	61,145.50	
合计	16,251,899.37	53,545,123.25	50,233,477.5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中医药是我国重要的卫生、经济、科技、文化和生态资源，中医药行业也是我国的战略性产业。随着我国经济持续增长，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人口老龄化问题日益突出，人民健康意识逐步增强，医疗保健需求不断增长，健康消费不断升级，加上医疗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深化，中医药行业取得了较快发展，行业发展前景也非常广阔。

近年来，中医药行业受到党中央和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以及产业政策的重点支持。为促进中医药行业发展，我国颁布了多项关于支持、鼓励和规范中医药行业的相关政策。2022年3月，国务院办公厅颁布了《“十四五”中医药发展规划》，进一步提升了中医药发展的战略高度，重点强调中医药的高质量发展；2023年2月发布了《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实施方案》，进一步加大“十四五”期间对中医药发展的支持力度，着力推动中医药振兴发展。2021年12月，甘肃省卫生健康委、省发改委等9个部门联合印发《甘肃省“十四五”中医药发展规划》，对全省未来五年的中医药发展目标、主要任务进行了全面规划部署；2023年5月，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了《甘肃省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实施方案》，聚焦中医药强省建设，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推进中医药振兴发展。同时，其他各省也制定了中医药发展政策并推动落实，中药行业迎来了历史性的发展战略机遇期。

另一方面，国家对中医药行业监管亦越趋严格。2022年4月，国家药监局发布《药品年度报告管理规定》，进一步指导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建立年度报告制度；2022年12月，国家药监局公开征求《药品标准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意见，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药品标准的管理工作；2023年以来，国家药监局先后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中药科学监管促进中药传承创新发展的若干措施》《中药注册管理专门规定》，全面加强中药全产业链质量管理，对中药注册和审批管理进行了严格升级。

同时，国家进一步全面深化医改，推进“三医联动”综合改革深入发展。2023年7月，国家卫生健康委等六部门印发《深化医改 2023年下半年重点工作任务》，涉及研究完善两票制政策措施、全面加强医药领域综合监管、基本药物配备使用、药品集采、中医药传承创新、分级诊疗等内容；2023年12月正式发布《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3年）》。

因此，国内医药产业发展环境和竞争形势依然错综复杂。医药研发、医疗保障等政策重大调整，药品集中采购步入常态化、制度化，同时中药材价格大幅上涨，研发以及生产人力等各项成本快速上涨，市场竞争愈加激烈，行业内企业的分化和整合也将进一步加剧，整个行业也面临着巨大的挑战。

综上所述，中医药行业挑战与机遇并存，行业逐步从高速发展向高质量发展转型。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报告期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情况

1. 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所处行业为中药制造业，主营业务为中成药及大健康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中药材种植和销售，中药饮片加工和销售，防护口罩等医疗器械的生产和销售等业务。

公司拥有药品批准文号 467 个，常年生产丸剂、片剂、颗粒剂、胶囊剂、胶剂等 11 种剂型的 110 多种产品，拥有参茸固本还少丸、复方黄芪健脾口服液等 10 个独家产品。目前，公司生产销售的主要产品有六味地黄丸、逍遥丸、香砂养胃丸、参茸固本还少丸、阿胶等中成药以及中药饮片、大健康产品，涵盖了补益、感冒、肠胃、妇科、安神睡眠等多个类别和领域。

2. 公司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围绕中成药制造和大健康产品开发两大主业，依托现有研发创新平台，持续加大科研投入力度，积极开展新产品开发、产品二次开发、创新平台建设、项目申报等研发工作，通过实施创新驱动，提升研发创新能力，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同时深化与兰州大学、上海中医药大学、中国中医科学院等高校及科研院所的合作交流，积极打造中医药产品研发创新高地，提升研发创新能力，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全面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2）采购模式

公司按照生产计划、生产任务，中药材的采收季节特点以及市场行情变化等制定原材料、辅助材料、包装材料等采购计划，采购方式为公开招标和询价比价采购；公司对供应商均进行严格筛选评估和质量审核，选择供货质量稳定、供应及时、信誉度高、服务较好的供应商作为战略合作伙伴，同时结合市场信息的采集与分析，实现专业化招标采购的管理模式，在保证质量的基础上有效降低公司采购成本。

（3）生产模式

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严格按照 GMP 规范组织产品生产。生产部根据营销系统提供的各产品年度销售预测以及分解的月度销售计划，制定生产产品的品种、数量、规格和进度要求的生产主计划；生产各车间严格执行生产主计划，根据物料需求计划、工艺路线、生产资源等要素编制本车间生产计划，核对物料库存量、生产能力与生产计划的匹配度，依据任务优先级，分配物料和下达生产指令，通过车间调度管理实现从计划到实施的闭环控制。质量管理部做好来料质量控制、制程质量控制、成品质量控制，并在整个生产过程中关键生产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监控，有效保证产品质量安全。

（4）销售模式

公司国内市场的销售模式为经销商经销、终端连锁药房直供销售、基药及医保产品市场招投标与代理销售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国外市场目前主要采取合作销售模式。公司持续深化营销体系改革变革，积极引进职业经理人及行业内顶尖咨询策划公司，实施导入阿米巴经营模式，通过对销售渠道、销售政策、营销组织及产品定位全方位进行市场化、职业化、品牌化建设与梳理，全面提升营销能力和品牌影响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带领全体员工全面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贯彻中央以及甘肃省、兰州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省、市党委政府及甘肃国投集团的决策部署，凝心聚力，克服了经济下行、市场低迷等困难，稳住了公司运行基本盘。2023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116,313.43 万元，同比增长 11.5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6,718.97 万元，同比下降 38.16%。

1. 优化布局，有效调度，生产效能大幅提升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推进技术改造，加速提升生产产能。一是加强生产调度，保证市场供应。面对经济下行、中药材价格暴涨的不利局面，公司精准研判、快速反应，以市场为导向，提前谋划各类药品生产及原材料储备，调整生产布局，精准有效调度，优化产品结构，开启“百日会战”，全力保障药品市场供应。二是完善工艺流程，保证药品质量。公司不断完善工艺流程，提升工艺标准，提高生产效率，强化生产全过程监督管理和产品质量控制，产品合格率为 100%。三是强化技术改造，释放生产潜能。贯彻落实“主业聚焦化、生产智能化”工作目标，实施中药产业化提升改造项目，以生产设备智能化、数字化、产能升级、节能降耗、污水处理改造为重点，打通中药制药关键环节，大幅提升生产效能，推进绿色发展，并获批国家级绿色工厂和甘肃省绿色工厂，赋能企业创新发展。

2. 笃志前行，行稳致远，品牌建设取得重要进展

紧紧围绕战略目标，公司不断强化品牌建设。一是依托“佛慈堂”企业文化馆、佛慈陇药园、佛慈老设备展馆，积极申报并成功获批国家级工业旅游示范基地。二是成功举办了第三届“佛慈制药杯”全国广场舞锦标赛和“佛慈制药杯”全国诗词楹联大赛，广场舞锦标赛作为国家一级赛事，已涉及全国 9 个省市、70 多个地级县市区，2 万多人群参与线下，线上影响力超过 8000 万人；诗词楹联大赛吸引来自全国近 3000 名诗词楹联名家踊跃参与，撰写了 4700 余幅意境深远、讴歌中医药文化的作品，各大平台累计点击量突破 3 亿余人次，提升了佛慈品牌知名度。三是依托第六届“医联赛—重走玄奘之路”系列活动，举办第二届佛慈之夜活动，邀请全国医药连锁、商业流通、第三终端客户开展实地走访佛慈活动。四是积极参加中国中医药博览会、全国药品交易会、西鼎会、乌镇健康产业大会等全国性大型会议展会，进一步拓展公司品牌在行业内影响力。五是联合上海焦点品牌咨询推出《了不起的小佛慈》系列动画片，全网粉丝达 40 万人，累计播放量达 7000 万次。六是组织拍摄一系列视频及公众号推文，先后推出《民国中医药那些事》《丸剂兄弟》《探厂日记》《佛慈 24 节气》等短视频，大力传播及弘扬中医药化，其中《丸剂兄弟》视频获得甘肃省科技厅全国科普日甘肃科普短视频大赛金奖。2023 年，公司顺利通过了中华老字号复核，被评为甘肃老字号企业，并被世研指数影响力评价体系认定为“中国最具影响力中医药老字号排名第七位”，连续两年获得“中医药企业新媒体传播影响力十强”。

3. 创新思路，开发市场，客户市场培育初见成效

公司以“紧盯大客户、紧盯市场铺货、紧盯大单品、紧盯市场动销、紧盯季节性销售，紧盯全国代理”六个紧盯为抓手，坚持“铺货与动销并重、OTC 与医疗并重、存量与增量并重、单品与大盘并重、直销与分销并重、顶层设计与市场实际并重”六个并重为手段，通过广告覆盖、市场动销、团队激励等措施，以点线面营销体系，全方位提升佛慈营销能力和品牌影响力。一是与湖南养天和、山东漱玉平民、甘肃德生堂、新疆康宁等区域头部大型连锁药店进行了深度的战略合作。二是依托佛慈 90 多年海外经销及产品国外认证数和注册数等方面的优势，发挥佛慈品牌影响力优势，全方位开辟拓展国际新市场，国际市场取得新突破，实现了过亿销售。三是根据公司产品特点，结合市场销售实际，通过自营及招商渠道增加第三终端覆盖至 2000 余家。四是持续将医疗机构开发作为重点，完成医疗机构（基层医疗机构、等级医院）开发 162 家，补足公司发展短板。五是探索外围市场开发模式，在福建、河南、吉林、辽宁市场，通过吉合联盟、福建联盟、华润河南连锁等，依托乡村包围城市模式，与重点商业及连锁战略合作共同开拓市场。六是积极推进中医药和现代科学相结合，在终端和连锁门店开展活动，带动二陈丸、安宫牛黄丸、阿胶等产品

销售。2023 年，广东、国际市场实现过亿突破，成为公司除甘肃、陕西市场外的亿元市场，达成了公司过亿市场突破的战略目标。

4. 守正创新，传承发展，科研开发取得重大突破

公司依托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甘肃省现代中药工程技术中心等研发平台，聚焦中医药守正创新及服务“两个一线”两个方向，不断加大科研投入，深入开展研究开发。一是积极开展 3 项古代经典名方 3.1 类新药开发，并获得甘肃省人民政府国资委 500 万元重大科技专项支持。二是开展了产品外观及人物形象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完成 3 项人物形象、3 项发明专利、12 项外观专利申报，获批 1 项实用新型专利及 13 项外观设计专利。三是开展系列大健康产品开发工作，完成了纹党参系列产品研究 12 个，实现纹党参黄酒产品转化上市销售 1 个。四是积极开展项目申报，获批陇原青年英才、兰州市青年科技人才项目等，主持完成的“特色陇药竹叶椒深度开发及产业化应用”项目获得甘肃省科技进步二等奖。五是加强创新平台建设，获批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并顺利运行，成功获批甘肃省本年度唯一 1 家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公司现有各类研发平台 7 个，其中国家级平台 3 个，省级平台 4 个，研发能力和研发水平进一步提升，创新能力得到突破。

5. 加强治理，深化改革，企业发展活力不断增强

公司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指引，以“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为契机，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加强内控和风险管理，推进公司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一是坚持党建引领，持续有效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运作，推进独立董事制度改革任务，完善工作机制，更好促进独立董事充分发挥作用，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二是持续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推进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契约化管理和职业经理人制度，完善全员绩效考核和薪酬分配机制，进一步激发企业发展活力动力。三是全面推进阿米巴经营管理模式，全力打造全员参与、精细化管控的经营模式。四是加强资本运作，开展广东佛慈普泽并购工作，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五是持续优化内控体系，完善企业内部管理制度，强化内控执行和监督管理，进一步提升管控效能，提高公司重大风险防控能力。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 佛慈品牌百年传承

“佛慈”品牌 1929 年创建于上海，是民族工业代表，“佛慈”是国家商务部首批认定的“中华老字号”，“佛慈”商标是“中国驰名商标”，公司是商务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评定的国家首批“中医药服务贸易先行先试骨干企业”。2023 年，公司顺利通过了中华老字号复核，并被评为“甘肃老字号企业”。经过 95 年的漫长发展，“佛慈”品牌已

在国内外具有良好的市场基础和广泛的影响力，公司产品已出口至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日本、巴西等 30 个国家和地区，产品国外认证数、海外商标注册数、出口覆盖面、出口品种数长期位居同行业前列，多年来持续名列中国中成药出口企业十强。近年来，公司持续加强品牌建设，深入挖掘品牌优势，举办“佛慈制药杯”全国广场舞锦标赛和“佛慈制药杯”全国诗词楹联大赛等活动，积极参加大型活动和各类医药展会，利用新媒体平台制作发布《了不起的小佛慈》《民国中医药那些事》《丸剂兄弟》《探厂日记》《佛慈 24 节气》动画制品等，加大品牌宣传推广力度，不断擦亮“中华老字号”金字招牌，巩固提升品牌影响力。

2. 区位优势得天独厚

公司所在地甘肃省中药材资源丰富，是国家重要的中药材生产基地，也是全国中医药发展综合改革试点示范省。公司充分利用甘肃特色大宗中药材资源优势，推动甘肃道地药材全产业链开发。目前，公司已布局了中药材种植、中药饮片加工产业，下一步将加强中药材种质资源保护与高效利用，加快中药材标准化、规范化、规模化种植，推动大宗地产中药材产地精深加工和提取。同时，甘肃省位于我国“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战略地带，公司利用在“一带一路”战略中的区位优势、资源优势和文化优势，充分发挥佛慈在海外市场涉足早、认证多、市场广的优势，大力实施“走出去”战略，以子公司佛慈国际商务公司和香港佛慈药厂公司为平台，加强国际营销网络建设，加大产品海外注册力度，大力开拓国际药品、保健品、中药提取物市场，积极发展中医药服务贸易。

3. 药品文号资源丰富

公司现有药品生产批准文号 467 个，拥有参茸固本还少丸、定眩丸、竹叶椒片、二益丸、复方黄芪健脾口服液等 10 个全国独家产品，常年生产 110 多个品种。公司共有 215 个品规产品进入国家医保目录，独家品种舒肝消积丸和特色产品济生橘核丸进入医保目录乙类范围。目前，公司与国内各大科研院所进行深度合作，推进大产品和独家特色品种参茸固本还少丸、消痔丸、定眩丸等产品二次开发，全面提升产品科技含量，实现产品升级换代，提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打造陇药拳头产品。同时，公司以全资子公司佛慈科创公司为平台，积极引入具有营销渠道和资金实力的合作伙伴，激活公司闲置药品批准文号，实现药品批准文号资源整合共享，进一步丰富产品结构、优化市场布局、提升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4. 产能规模大幅提升

兰州新区佛慈制药科技工业园项目按照高标准的现代化中药管理规范及 GMP 要求建设了大型中成药自动化生产线，实现了数控自动化新技术在药材处理、浓缩提取、制剂包装、

质量控制、技术创新等方面的广泛应用，中药提取数字化车间被认定为“甘肃省第二批数字化车间”。近年来，公司持续推进生产自动化智能化水平，精准对接市场需求，调整优化生产结构，目前兰州新区项目产能规模大幅提升，已达到历史新高。2023 年，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级绿色工厂”“甘肃省绿色工厂”。同时，子公司佛慈科创产业园的中成药颗粒剂、片剂、胶囊剂生产线陆续开展产品工艺研究试生产，已有产品上市销售。充分释放产能后，公司可实现产能跨越式提升，进一步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和市场议价能力。

5. 工艺技术行业领先

佛慈首创了中成药浓缩丸工艺和剂型，经过 95 年的传承、积累和创新，公司已在中成药工艺技术方面拥有深厚的积淀，生产线通过了中国、澳大利亚 TGA 组织、日本厚生省和乌克兰产品认证局的认证。多年来，公司持续进行设备和生产线提升改造，优化生产工艺流程，持续提升工艺水平及产品一次合格率。始终追求精益求精，牢固树立质量意识，企业内控标准高于国家法定标准，加强药品生产全过程监管，严格控制产品生产工艺流程，保证药品安全有效、稳定可控，药品出厂合格率和药品市场抽检合格率始终保持 100%。佛慈产品始终以“选材地道、工艺精良、疗效确切”获得了消费者的普遍认同。

6. 科研平台建设加强

公司为甘肃省高新技术企业，拥有甘肃省现代中药制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甘肃省现代中药行业技术中心、甘肃省中药质量控制技术工程实验室和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等重点研发平台以及“甘肃省协同创新基地”“张世臣专家团队中药传统炮制技艺传承基地”等创新平台。近年来，公司紧扣战略规划及布局，积极与中国中医科学院、天津药物研究院、兰州理工大学等高校和科研院所建立良好的科研合作关系，与兰州大学共建“现代中药全产业链创新研发中心”，2023 年又先后获批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创新平台建设取得了重大突破。公司将充分利用上述平台，为公司科研创新提供基础研究、技术研究、应用研究以及产品开发全方位支持，打造陇药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高地，提升产业核心竞争优势。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具体情况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中“（二）报告期内生产经营情况”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163,134,313.96	100%	1,042,388,832.57	100%	11.58%
分行业					
医药行业	1,161,241,895.77	99.84%	1,009,161,004.34	96.81%	15.07%
食品行业	1,798,192.22	0.15%	1,655,219.91	0.16%	8.64%
消费品行业	0.00	0.00%	744,255.51	0.07%	-100.00%
检测行业	94,225.97	0.01%	30,828,352.81	2.96%	-99.69%
分产品					
中药、中药材及防护用品	1,154,934,194.15	99.29%	1,007,579,001.91	96.66%	14.62%
食品保健品	1,798,192.22	0.15%	1,655,219.91	0.16%	8.64%
药品包装材料	859,481.09	0.07%	744,255.51	0.07%	15.48%
核酸检测服务	94,225.97	0.01%	30,828,352.81	2.96%	-99.69%
其他业务	5,448,220.53	0.47%	1,582,002.43	0.15%	244.39%
分地区					
国内	1,059,354,565.58	91.08%	964,912,060.72	92.57%	9.79%
国外	103,779,748.38	8.92%	77,476,771.85	7.43%	33.95%
分销售模式					
经销模式	702,985,982.58	60.44%	594,536,950.99	57.04%	18.24%
代理模式	122,653,934.77	10.55%	108,987,599.37	10.46%	12.54%
终端直供	171,934,527.16	14.78%	221,087,095.71	21.21%	-22.23%
基药配送业务	165,559,869.45	14.23%	117,777,186.50	11.30%	40.57%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医药行业	1,161,241,895.77	798,894,690.65	31.20%	15.07%	10.58%	2.74%
分产品						
中药、中药材及防护用品	1,154,934,194.15	793,722,443.46	31.28%	14.62%	14.62%	2.79%
分地区						
国内	1,059,354,565.58	742,285,063.66	29.93%	9.79%	7.02%	1.81%
国外	103,779,748.38	59,553,587.52	42.62%	33.95%	36.69%	-1.15%
分销售模式						
经销模式	702,985,982.58	473,813,590.74	32.60%	18.24%	16.53%	0.99%
代理模式	122,653,934.77	89,116,398.57	27.34%	12.54%	5.36%	4.95%
终端直供	171,934,527.16	139,238,110.01	19.02%	-22.23%	-18.36%	-3.84%
基药配送业务	165,559,869.45	99,670,551.86	39.80%	40.57%	32.11%	3.8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医药行业	销售量	元	1,157,686,093.43	1,040,806,830.14	11.23%
	生产量	元	1,205,692,307.83	1,012,594,248.86	19.07%
	库存量	元	144,148,747.89	96,142,533.49	49.9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因生产结构以及生产计划的调整，库存商品较上年同期增加。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医药行业	直接材料	604,415,853.97	75.38%	551,190,523.62	74.77%	0.61%
	燃动料	39,277,648.33	4.90%	31,353,571.00	4.25%	0.65%
	直接人工	73,581,938.48	9.18%	82,997,619.38	11.26%	-2.08%
	制造费用	84,563,210.40	10.55%	71,634,210.19	9.72%	0.83%
	合计	801,838,651.18	100.00%	737,175,924.19	100.00%	8.77%

直接材料占比的上涨主要原因是近两年中药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导致公司原料采购成本上升。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1 户控股子公司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2023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 6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控股股东佛慈集团持有的广东佛慈普泽 60% 股权。2023 年 12 月 26 日，本次收购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广东佛慈普泽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91,005,499.4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3.6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8.74%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01,668,717.55	8.74%
2	客户二	100,070,094.92	8.60%
3	客户三	78,638,223.83	6.76%
4	客户四	56,314,764.62	4.84%
5	客户五	54,313,698.54	4.67%
合计	--	391,005,499.46	33.6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72,769,532.6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4.8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51,243,249.07	4.41%
2	供应商二	35,396,632.06	3.05%
3	供应商三	32,590,396.00	2.81%
4	供应商四	27,498,184.30	2.37%
5	供应商五	26,041,071.22	2.24%
合计	--	172,769,532.65	14.8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53,728,332.34	114,898,598.57	33.79%	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随着销售规模扩大，公司加大产品的市场开发和品牌推广力度。
管理费用	84,291,270.17	67,628,774.80	24.64%	
财务费用	-4,974,632.58	-7,621,010.23	-34.72%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银行存款利率的下降以及存款基数的减少导致

				致。
研发费用	30,926,615.07	23,555,522.20	31.29%	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科研项目增加，研发投入相应增加。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香港配方颗粒质量标准研究	按产品香港注册技术要求，开展配方颗粒产品注册研究相关工作，为未来中药经典名方配方颗粒产品以高品质形象出现在国际医药市场奠定基础，借助佛慈品牌国际影响力，进一步激发和带动中医药发展活力和潜力。	该项目共计完成 100 余项产品标准研究及制定工作，正在进行 100 余个产品的注册及补充研究。	完成 100 余个产品香港注册标准研究制定及产品注册。	通过在香港注册配方颗粒产品，以此为契机，提高公司产品知名度，促进公司产品在香港市场的推广，为公司产品出口奠定基础。
香港中成药注册质量标准研究	通过在香港注册中成药产品，不断扩大公司产品出口，提高中成药产品在香港市场的销售。	已完成项目研究工作	根据香港注册要求，完成补中益气丸、天王补心丸、归脾丸、藿香正气丸、川芎茶调丸、二陈丸、柏子养心丸等质量标准研究和香港注册。	通过在香港注册中成药产品，提高公司中成药产品在香港市场的占有率，提高公司产品在香港的知名度。
药食同源大健康产品开发	充分利用甘肃省道地药材资源优势，深挖中医药养生保健优势，开发药食同源系列健康食品，形成产业化规模，提高资源附加值，推动甘肃省的经济发展，促进绿色生态产业、中医药康养产业的健康发展，落实健康中国规划的实践。	已完成纹党参系列产品研究 12 个；“钙果片”样品研究 2 个；“参芪茶”固体饮料样品研究 2 个；“阿胶党参茶”固体饮料样品研究 1 个；阿胶糕产品熬制及升级；佛慈眼罩产品试制；正在开展 2 项保健食品（备案制）制备工艺研究。	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及大健康产品布局，根据各业务单位产品需要，开展系列大健康产品开发工作，不断拓展公司大健康产品系列。	通过大健康产品的研发，推进公司大健康产业发展，延伸产品链，促进公司多元发展。
独家产品二次开发及大品种培育	强化产学研联合，与兰州大学科研团队合作，充分发挥兰州大学在科研、技术及国内外影响力，通过对三个特色产品药效物质挖掘、新功能定位等深入研究，对古老传统中药赋以现代医药产业科技内涵，为公司大品种培育目标的实行提供技术支持。	已完成参茸固本还少丸、复方黄芪健脾口服液和陇马陆胃药片第一阶段研究，并完善第二阶段研究方案，从产品功能挖掘、药效学研究、药效物质基础研究等方面开展技术攻关。	全面分析参茸固本还少丸、复方黄芪健脾口服液、陇马陆胃药片产品特点，完成药效物质基础研究、作用机理研究、安全性评价等，为三个产品的市场推广提供科学的数据支撑。	提高产品科技内涵，为产品市场推广提供技术支撑。
产品二次开发	进一步发掘消痔丸的临床价值，阐释消痔	目前已完成产品相关的药效评价及作用机	完成消痔丸治疗痔疮的药效作用及机理研	引入中药质量标志物新概念，形成优质产

	丸的药效物质基础和作用机理，提炼其作用特点和临床优势，全面提升该产品的科技含量，增强其与同类品种的市场竞争力，扩大市场占有率。	制研究，后续研究正在按计划开展。	究、安全性评价、作用优势研究，促进产品市场竞争力的形成。	品标准，提升产品质量控制水平，树立企业学术品牌，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
3.1 类新药研究注册	与中国中医科学院中药研究所合作，开展 3 项古代经典名方品种开发技术体系攻关，实现新产品注册，推动中药方剂产业化研究、规模化生产。	已完成 3 个经典名方中涉及的多批次药材样品收集、药材质量研究、药材炮制工艺研究，正在进行物质基准质量研究，项目有序推进。	建立经典名方各药味特征指纹图库与质量传递信息库，符合中药特点的质量标准体系，制定经典名方质量标准研究、质量概貌总体评价及产品标准，申报中药 3..1 类新药。	提升公司自主研发能力，实现技术应用与研发成果的产业化，为后期经典名方制剂开发提供支持。同时形成示范带动作用，为推进中药经典名方工程化和产业化发展起到积极作用。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96	189	3.7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6.58%	15.99%	0.59%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146	165	-11.52%
硕士	11	11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46	61	-24.59%
30~40 岁	100	98	2.04%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30,926,615.07	23,555,522.20	31.2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66%	2.26%	0.4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7,164,304.36	913,898,360.41	6.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1,450,004.50	827,290,140.82	10.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14,299.86	86,608,219.59	-24.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73,328.77	788,187.62	1,139.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928,615.13	43,655,820.62	0.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55,286.36	-42,867,633.00	20.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160,000.00	6,466,000.00	304.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161,366.66	35,528,557.76	44.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01,366.66	-29,062,557.76	13.9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32,124.59	15,377,815.04	-52.9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同比增长 1139.97%，主要是因为本期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 万元导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加 304.58%，主要是因为子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 44%，主要是因为子公司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导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06,040,604.70	16.06%	397,852,479.64	15.26%	0.80%	
应收账款	285,487,599.46	11.29%	384,879,371.30	14.77%	-3.48%	
存货	369,720,187.96	14.62%	363,255,713.61	13.94%	0.68%	
投资性房地产	8,116,873.48	0.32%	8,534,792.50	0.33%	-0.01%	
长期股权投资	64,103,030.98	2.54%	68,667,587.81	2.63%	-0.09%	
固定资产	1,056,198,751.95	41.78%	1,065,628,245.61	40.88%	0.90%	
在建工程	3,299,498.18	0.13%			0.13%	
使用权资产	2,337,536.94	0.09%	1,974,253.01	0.08%	0.01%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0.40%			0.40%	
合同负债	47,017,257.29	1.86%	99,930,141.45	3.83%	-1.97%	
租赁负债	1,345,791.72	0.05%	965,086.81	0.04%	0.01%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无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兰州佛慈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预包装食品批发与零售	1,000	372.42	-235.12	25.46	-174.61	-174.61
甘肃佛慈中药材经营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药材种植、销售, 中药饮片销售	5,000	10,299.41	6,621.98	21,181.30	298.60	217.65
兰州佛慈国际商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药品、医疗器械进出口销售	5,000	6,866.25	4,289.86	10,568.10	982.70	733.53
兰州佛慈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药品包装、防护用品的生产、销售	1,600	8,506.89	2,420.64	2,986.40	1.49	1.35
兰州佛慈科创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成药生产、中医药产业载体管理	3,000	26.77	24.33	0.00	-15.09	-12.09
兰州佛慈生物分析检测有限公司	子公司	检验检测	4,500	2,384.31	2,140.11	9.42	-1,047.90	-1,007.13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销售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药饮片、中药配方颗粒的销售	2,000	6,480.65	1,971.34	6,164.93	39.10	29.71
FAT CHI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	子公司	药品进出口、代理和销售	28.92	1,293.68	941.58	684.45	112.01	103.26
上海佛慈健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软件开发、健康咨询服务	1,150	429.55	427.27	1.07	-144.39	-144.39
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药品批发及销售	1,000	4,333.31	1,107.12	10,564.29	218.46	209.70
陇南佛慈纹党参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药品生产、保健食品生产、食品销售	10,000	90.07	-1.64	153.29	-1.27	-1.6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	收购	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加强华南市场拓展力度，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加快实现过亿市场突破，落实公司“大市场”战略发展目标，提升整体盈利水平。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 兰州佛慈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业务为大健康产品的销售。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25.46 万元，净利润-174.61 万元。

2. 甘肃佛慈中药材经营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业务为中药材种植和销售、中药饮片销售。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21,181.30 万元，净利润 217.65 万元。

3. 兰州佛慈国际商务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业务为药品、医疗器械进出口销售。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0,568.1 万元，净利润 733.53 万元。

4. 兰州佛慈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业务为口罩等医疗器械的生产销售。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2,986.40 万元，净利润 1.35 万元。

5. 兰州佛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业务从事中医药相关载体管理，利用公司闲置药品批准文号进行招商引资。报告期内生产线未正式投产，净利润-12.09 万元。

6. 兰州佛慈生物分析检测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业务为分析检测服务。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9.42 万元，净利润-1,007.13 万元。

7.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销售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业务为中药饮片、配方颗粒的销售。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6,164.93 万元，净利润 29.71 万元。

8. FAT CHI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香港佛慈药厂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业务为药品的进出口、代理和销售。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684.45 万元，净利润 103.26 万元。

9. 上海佛慈健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是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业务为互联网医疗平台的开发运营。报告期内净利润-144.39 万元。

10. 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业务为药品批发及销售。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0564.29 万元，净利润 209.7 万元。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以“中国中药品质标杆，振兴陇药排头兵”为战略愿景，以“一切为了人民健康”为使命，主打“佛慈”品牌，聚焦“中药”和“大健康”两大产业，在选人用人、薪酬分配和职业经理人契约化管理方面深化改革，努力实现在过亿市场、过亿单品、过亿客户和产品研发四方面的突破，巩固提升西北市场，重点发展华南市场，着重培育西南市场和华东市场，加大开拓国际市场，以卓越绩效和阿米巴的管理理念和方式方法，提升公司在信息化改造、全面预算管理、成本管控、职工收入增长、劳动效率提升、人才引进培养六方面的能力，引领陇药产业发展。

（二）2024 年度经营计划

2024 年是公司持续深化改革、提质增效极其关键的一年，也是启航新征程的奠基之年。公司董事会将认清形势，准确研判、科学应对，增强工作的前瞻性、主动性和创造性，聚焦主责主业，坚持系统谋划、整体推进，科学制定目标，进一步加强市场拓展、研发创新、效能提升、全面预算和队伍建设等，重点开展以下相关工作：

1. 通过“一改二融三做四确保”，做强做优做大

（1）深化改革，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

推进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提升企业发展能级，激发企业发展活力。根据甘肃省国资委及甘肃国投集团《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 年)》要求，围绕推动产业优化和结构调整、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等八方面、55 项重点工作任务，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推进各项改革重点任务落实到位，进一步激发企业发展活力。

（2）推动管理体系融合，提升内部治理效能

深入对标甘肃省国资委及甘肃国投集团管理方式及运营体系，查摆问题和不足，学习借鉴先进经验做法，完善公司内控体系，补足公司发展短板，切实提升内部治理效能。

（3）做强内核、做优两翼、做大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

一是加强品牌建设，赋能佛慈高质量发展。依托“两地两馆一廊一园”，坚持实施“请进来”“走出去”战略，开展佛慈成立 95 周年系列活动；积极参加行业内大型展会，深入推广黄金单品和独家产品，不断提升佛慈品牌的影响力，在消费者中形成强大的私域流量。

二是围绕营销战略，大力拓展市场销售渠道。在巩固陕西、甘肃市场的基础上，继续深挖以广东为主的华南市场，以苏浙沪为突破口布局华东市场，以云贵川为重点开发西南市场；在现有基础上，继续在过亿市场、过亿单品、亿元大客户上寻求突破，并持续打造过 5000 万元的黄金单品，大力夯实佛慈发展根基，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三是依托研发平台，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依托公司现有国家级和省级 7 个重点研发平台，立足新产品开发、现有产品技术内涵提升、公司品牌形象提升、大健康产业链延伸、技术创新能力提升等任务，加强与科研院所和医疗机构的协同创新和成果转化，积极推进中医药的传承创新发展。

四是做好“药”文章，打造大健康产业发展新高地。依托公司重点研发平台，进一步梳理大健康产业，并与国内科研院所和中医药产业链企业组建创新联合体，加强产品研发，整合药食两用资源，形成成长性好的健康产品集群。

五是聚焦主责主业，推动各业务板块协同发展。持续深入推进公司智能化、信息化建设，全面完成中药产业化提升改造项目，实现产能升级、提质增效；搭建 CRM 客户管理系统，有效实现营销的科学决策、渠道优化及终端覆盖；加快互联网医院建设进度，形成“医+药”闭环，创新开展营销模式。

（4）聚焦高质量发展势能，实现“四个确保”任务目标

一是确保完成各项指标。持续改进和健全完善考核评价体系，坚持对标优化，紧扣“产值、营收、利润、市值、资产负债率、行业排名、成本费用、职工收入、预算执行”等九项指标，坚持结果导向、数据说话，确保完成各项指标。

二是确保企业风险可控。持续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加强资金管控能力，加强内部审计监督，降低公司应收账款，确保公司资金良性运转，助力公司壮骨提质，高质量发展。

三是确保制度落地执行。对标上市公司监管要求以及甘肃省国资委和甘省国投集团管理要求，结合自身运营实际，进一步完善制度体系建设，确保各项制度落地执行，加强规范化运营管理，有效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四是确保陇药排头兵地位不动摇。通过大产业、大生产、大市场、大品牌、大研发、大资本的培育，在五大市场，过亿单品、过亿市场上寻求突破，确保公司陇药排头兵地位不动摇。

2. 开展“四项”行动，破解企业发展难题

一是深入实施破冰行动，破解企业发展过程中面临的市场困局、成本困局以及人才困局；二是开展对标行动，对标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对标行业发展标杆；三是开展提升行动，

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提升企业研发水平、提升员工素质；四是实施优化整合行动，通过内部挖潜、重组盘活、引战混改等方式，优化公司各板块业务发展，提质增效。

3. 实施“478”工程，推动实现高质量发展

(1) 实现四个引领，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一是文化引领，依托佛慈“两地两馆一廊一园”，弘扬中医药文化，讲好中医药故事。二是研发引领，全方位推进与高校和科研院所的战略合作，打造中医药产品研发创新高地，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三是品质引领，加强生产全过程控制，确保产品质量，用品质和服务筑牢佛慈品牌根基。四是绿色发展引领，打造药材标准化示范基地，从源头控制和保障药品质量。

(2) 贯彻落实七化工作，加快企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逐步构筑科学化、制度化、常态化的现代企业管理制度

一是主业聚焦化，二是产品多元化，三是生产智能化，四是管理信息化，五是营销数字化，六是研发精准化，七是预算现金化。通过深化改革，以生产管理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为切入点，实现生产管理模式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推动生产经营管理精益化发展。

(3) 以“八个依托”为抓手，做强做优做大佛慈，引领陇药行业发展

“依托政策、依托市场、依托客户、依托资本、依托文化、依托资源、依托人才、依托职工”，抢抓国家、省市发展中医药的历史机遇，充分发挥上市公司优势，坚持“引市场、引渠道、引资金、引资本”的理念，以资本市场推进内外部资源整合，进而提升陇药产业核心竞争优势，促进全产业链高质量、高水平跨越发展。

(三) 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 行业政策变动风险

医药行业监管日趋严格，国家医改深入推进，医保政策调整、药品集中带量采购等政策，使医药行业的生产成本和盈利水平也面临着挑战，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企业也面临更大的压力和挑战。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和研究分析相关行业政策，积极应对行业政策变化，优化产品结构，加快大品种培育，加大市场拓展，加强品牌推广，提升盈利能力和水平。

2.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药品所需的中药原材料受自然环境、市场需求等多种因素的综合影响，中药材价格近年来整体上涨明显。如若中药材价格持续大幅上涨，将推动企业生产成本增加，造成企业生存压力大大增加。

应对措施：公司时刻关注上游原材料价格行情，对于重点大品种原材料基于科学评估进行战略采购储备，并结合实际情况适时调整、优化公司采购方案，有效控制采购成本。

3. 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发展对专业技术人才、经营管理人才、营销人才的需求大量增加，存在公司人才储备和人才培养不能满足生产经营需要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人力资源规划，推进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建立更加科学合理的长效激励约束机制，落实人才强企战略举措，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智力支撑。

4. 研发风险

中药新药研发存在研发投入高、技术风险大、研发周期长等特点，易受到技术、审批、政策等多方面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优化研发创新机制，加强研发人才引进和培养，持续加大研发创新投入，加强基于临床价值优势的中药大品种二次开发、古代经典名方的中药制剂研发等，稳步推进中药新药创新研发工作，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5. 管理风险

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逐渐扩大，对公司的采购、生产、研发、销售、财务、质量、内控等方面提出更高的管理要求，如果管理模式不能随着业务规模增长相应优化，可能存在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根据企业内外部环境变化及时对整体战略规划进行动态调整，有效落实主业聚焦化、产品多元化、生产智能化、管理信息化、营销数字化、研发精准化、预算现金化，推动生产经营管理精益化发展，持续提高运营效率，实现高质量发展。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年04月12日	公司会议室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参与公司2022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及生产经营情况	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3年04月15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相关证券公司、基金公司等64名机构代表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战略规划及生产经	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营情况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相关证券公司、基金公司等 30 余名机构代表	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以及生产经营情况	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5 月 12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相关证券公司、基金公司等 10 余名机构代表	公司战略规划和生产经营情况	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5 月 24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长城证券代表	公司战略规划和生产经营情况	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8 月 06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相关证券公司、基金公司等 113 名机构代表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生产经营情况	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9 月 01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长城证券、国联基金代表	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规划	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9 月 18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平安证券、汇添富基金代表	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规划	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3 年 11 月 01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平安证券、华泰证券、招商证券、长城证券、西南证券、兴业证券、信达证券、中信证券等机构代表	公司 2023 年三季度报告以及生产经营情况	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3 年 11 月 24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国金证券、泰康基金、平安资管、建信基金、华商基金等机构代表	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规划	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指引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加强信息披露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1.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选聘程序公开、公平、公正，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依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开展工作，勤勉尽职，审慎履行职责和义务，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薪酬与考核、提名 4 个专业委员会，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根据各自职责对公司经营与发展提出相关的专业意见和建议。

3. 关于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董事会决策程序、决议事项及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实施监督，对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有效监督。

4. 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根据法律法规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行“五分开”，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依法做出，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5. 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正在逐步完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更好地激励公司管理层和核心人员。

6. 关于信息披露情况：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董事会办公室为具体工作部门，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指定《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 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8. 关于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部、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会议组织和核查工作。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为日常办事机构，报告期内，审计部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经营能力。

1. 业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供应、研发、和销售业务体系，业务结构完整，自主决策经营，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不依赖于控股股东或其它任何关联方。

2. 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方面已形成完整的体系，独立于控股股东进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合法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 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拥有完整独立的法人资产，独立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独立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及使用权。公司对所有的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 机构方面：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管理机构独立运作，拥有独立的经营管理机构和完整的生产单位，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和控股股东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 财务方面：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并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问题类型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	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地方国资委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公司控股股东 100%股权，公司与陇神戎发同为甘肃国投集团控制的医药生产企业。陇神戎发及其控制的企业的主要产品在产品类型、产品成分、适应症等方面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要产品存在显著差异；陇神戎发及其控制的企业存在部分产品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部分产品成分和适应症基本相同，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为保障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甘肃国投集团就避免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产生同业竞争事宜承诺如下：1. 甘肃国投集团在收购交易完成后五年内，通过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转让、一方停止相关业务、调整产品结构、设立合资公司等方式解决上述陇神戎发及其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现存的同业竞争问题。 2. 在解决前述同业竞争情形之前，甘肃国投集团将通过内部协调和控制管理，确保前述同业竞争事项不会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具体措施如下：（1）对于陇神戎发目前未实际生产和销售的与公司具有相同或类似功效的药品，不主动开展相关药品的生产和销售业	不适用

					<p>务；对于其他与公司具有相同或类似功效的药品，不通过投产新项目新增该等药品的产能从而主动扩大相关药品的生产和销售规模。(2) 不与公司在客户、供应商、资金流等方面新增交叉。</p> <p>3. 除上述需要解决的同业竞争外，在控制公司期间，甘肃国投集团将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能的措施避免其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再发生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4. 若甘肃国投集团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将在符合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的前提下，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区域市场划分、资产整合、业务整合、差异化经营等有效措施避免与公司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p>	
--	--	--	--	--	---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3.00%	2023 年 04 月 20 日	2023 年 04 月 21 日	具体内容详见《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2.12%	2023 年 08 月 22 日	2023 年 08 月 23 日	具体内容详见《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石爱国	男	60	董事长	现任	2017年06月30日		0	0	0	0	0	
王新海	男	48	董事	现任	2022年12月20日		0	0	0	0	0	
王迎春	男	46	董事	现任	2020年01月02日		0	0	0	0	0	
包国宪	男	68	董事	现任	2022年05月12日		0	0	0	0	0	
刘志军	女	51	独立董事	现任	2016年04月12日		0	0	0	0	0	
龙凤鸣	女	5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01月02日		0	0	0	0	0	
赵新民	男	5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01月02日		0	0	0	0	0	
苏文博	男	5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14年05月08日		0	0	0	0	0	
王云洁	女	45	监事	现任	2022年05月10日		0	0	0	0	0	
吴利军	男	49	监事	现任	2020年01月02日		0	0	0	0	0	
冯晓云	男	54	副总经理	现任	2017年02月08日		0	0	0	0	0	
柴国林	男	56	副总经理	现任	2017年02		0	0	0	0	0	

					月 08 日							
王迎春	男	46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 年 01 月 02 日		0	0	0	0	0	
王军辉	男	39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2 年 11 月 30 日		0	0	0	0	0	
岳金凤	女	46	财务总监	现任	2022 年 11 月 30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

石爱国，男，1964 年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审计师。1983 年 1 月至 1985 年 12 月在兰州市城关区财政税务局工作；1986 年 1 月至 2007 年 10 月在兰州市审计局工作，历任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副局长；2007 年 10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兰州市项目投资评审中心主任；2015 年 3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兰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2016 年 3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兰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党委书记；2017 年 7 月起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18 年 4 月起任公司控股股东兰州佛慈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王新海，男，1975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曾任公司营销中心西南大区、中原大区经理，营销中心副总经理、营销中心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佛慈大药房连锁（兰州）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兰州佛慈伟业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佛慈大药房连锁（张掖）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董事，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佛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12 月起任公司董事。

王迎春，男，1977 年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1999 年 5 月至 2001 年 5 月在兰州佛慈制药厂工作，2001 年 5 月至今在公司工作，历任营销中心办公室主任、营销中心副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2020 年 1 月起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包国宪，男，1955 年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兰州大学管理学院名誉院长、中国政府绩效管理研究中心主任，华夏文化数据开发与管理研究中心理事长，《视野》杂志主编。兼任全国政府绩效管理研究会副会长，甘肃省管理学会会长，甘肃省人民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委员（政府效能与营商环境组组长），北京大学公共管理研究中心兼职研究员，北京大学中国政治学研究中心兼职研究员，兰州大学首批萃英学者，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名师，“万人计划”第一批教学名师，宝钢优秀教师，全国先进工作者，甘肃省优秀专家，甘肃省第一层次领军人才。曾任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5 月起公司董事。

刘志军，女，1972 年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96 年 7 月至今在兰州财经大学金融学院任教，教授，金融学硕士研究生导师。现任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市建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4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龙凤鸣，女，1968 年生，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财务管理国家一级，剑桥大学认证财务管理国际最高级，剑桥大学认证的财务总监，注册纳税筹划师，注册项目数据分析师。现任兰州市项目评审中心业务主管。2020 年 1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赵新民，男，1970 年生，大学本科学历，法学学士。1993 年 6 月毕业于甘肃政法学院。1993 年至 2001 年，任甘肃正天合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01 年至 2005 年，执业于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2005 年至 2018 年，任上海科汇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8 年 8 月至今，任上海市民生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读者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甘肃荣华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2. 监事

苏文博，男，1966 年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执业药师。1998 年 9 月至 1998 年 10 月，在兰州制药厂工作；1998 年 10 月至 2007 年 7 月，在甘肃兰药集团工作，历任车间主任、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2007 年 7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兰州佛慈制药厂副厂长。2014 年 5 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8 年 4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公司控股股东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4 月起任公司控股股东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王云洁，女，1978 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MBA、MPA 双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公司质检员、制剂车间副主任、提取车间主任、制剂车间主任、人力资源部部长、研究院院长。2018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9 年 10 月入选中央组织部“西部之光”访问学者，前往上海中医药大学访学研修一年。2022 年 5 月起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吴利军，男，1974 年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1991 年 11 月至 2008 年 12 月兰州佛慈制药厂工作，先后在公司提取车间、销售科、财务科工作；2008 年 12 月至今在公司工作，历任提取车间副主任、工程部副部长、维修车间主任，现任安全环保工程部部长。2020 年 1 月起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3. 高级管理人员

王迎春，2020 年 1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冯晓云，男，1969 年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2 年 7 月至 1994 年 12 月在兰州佛慈制药厂工作；1994 年 12 月至 2002 年 12 月在兰州佛慈制药有限公司工作；2002 年 12 月至今在公司工作，历任提取车间主任、前处理车间主任、制剂车间主任、营销中心副总经理、生产技术部部长、总经理助理。2017 年 2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柴国林，男，1967 年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执业中药师。1990 年 6 月至 2002 年 12 月在兰州佛慈制药有限公司工作；2002 年 12 月至今在公司工作，历任质量处副处长、质量检验部部长、总经理助理；2008 年 4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7 年 2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军辉，男，1984 年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中级会计师，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CMA）。曾任国泰君安证券营业部客户经理，甘肃分公司机构业务部客户经理、助理业务总监、业务总监、投资顾问（中级）；2019 年 9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投融资顾问）；2021 年 2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投融资总监；2022 年 3 月至 2022 年 11 月任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投融资总监、战略投资部部长、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21 年 4 月起任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11 月起任北京佛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 年 11 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2 年 12 月起任陇南佛慈纹党参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法人、董事长。

岳金凤，女，1977 年生，大学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注册会计师、税务师、高级会计师。2001 年 9 月至 2009 年 2 月在辽宁国瑞集团西北分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会计、财

务部经理；2009年3月至2012年9月在甘肃康正药业担任财务总监；2012年9月至2020年1月在兰州兰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20年1月至2022年9月在甘肃陇中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23年6月起任甘肃省供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11月起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石爱国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18年04月25日		否
王新海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21年04月13日		是
王新海	佛慈大药房连锁（兰州）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董事	2019年11月11日		是
王新海	兰州佛慈伟业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执行董事	2021年11月15日		是
王新海	佛慈大药房连锁（张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执行董事	2021年07月12日		是
王新海	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5月06日		是
王新海	北京佛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11日		是
苏文博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4月13日		否
王军辉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4月13日		否
王军辉	北京佛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1月11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p>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石爱国兼任控股股东佛慈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 公司监事会主席苏文博任佛慈集团监事。 公司董事王新海兼任控股股东佛慈集团董事、副总经理；以及佛慈集团子公司佛慈大药房连锁（兰州）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兰州佛慈伟业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董事，佛慈大药房连锁（张掖）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控股股东子公司北京佛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军辉兼任控股股东佛慈集团董事，以及佛慈集团子公司北京佛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p>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龙凤鸣	兰州市项目投资评审中心	业务主管	2010年01月01日		是
刘志军	兰州财经大学	教授	1996年07月01日		是
刘志军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0月26日	2023年11月11日	是
刘志军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2月01日	2023年12月21日	是
刘志军	克拉玛依市依建业能源股份有	独立董事	2021年02月01日		是

	限公司				
刘志军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12 月 29 日		是
赵新民	上海市民生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8 年 08 月 01 日		是
赵新民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12 月 26 日	2023 年 12 月 21 日	是
赵新民	读者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10 月 30 日		是
赵新民	大禹节水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05 月 06 日		是
赵新民	甘肃荣华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05 月 20 日		是
王新海	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3 月 22 日		否
王军辉	陇南佛慈纹党参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22 年 12 月 03 日		否
岳金凤	甘肃省供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6 月 01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龙凤鸣现任兰州市项目投资评审中心业务主管。 公司独立董事刘志军现任兰州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兼任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市建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赵新民现任上海市民生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兼任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读者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甘肃荣华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王新海兼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董事。 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军辉兼任公司控股子公司陇南佛慈纹党参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公司财务总监岳金凤兼任甘肃省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规定，确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年度绩效进行考核并报董事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后支付。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均根据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绩效考核指标确定。

(3)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石爱国	男	60	董事长	现任	42.05	否
王新海	男	48	董事	现任	0	是
王迎春	男	46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37.95	否
包国宪	男	68	董事	现任	7.79	否
刘志军	女	51	独立董事	现任	7.79	否
龙凤鸣	女	55	独立董事	现任	7.79	否
赵新民	女	53	独立董事	现任	7.79	否

苏文博	男	5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30.94	否
王云洁	男	45	监事	现任	22.49	否
吴利军	男	49	监事	现任	16.18	否
冯晓云	男	54	副总经理	现任	32.31	否
柴国林	男	56	副总经理	现任	36.27	否
王军辉	男	39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7.71	否
岳金凤	女	46	财务总监	现任	25.61	否
合计	--	--	--	--	302.67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年03月29日	2023年03月31日	具体内容详见《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年04月24日	不适用	审议通过了《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年08月01日	不适用	审议通过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3年10月09日	2023年10月10日	具体内容详见《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3年10月30日	不适用	审议通过了《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3年12月25日	2023年12月26日	具体内容详见《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石爱国	6	6	0	0	0	否	2
王新海	6	6	0	0	0	否	2
王迎春	6	6	0	0	0	否	2
包国宪	6	1	5	0	0	否	2
刘志军	6	1	5	0	0	否	2
龙凤鸣	6	1	5	0	0	否	2
赵新民	6	1	5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开展工作，按期出席董事会，诚信、勤勉、忠实履行职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以及公司治理提出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审议通过相关议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委员会	石爱国 王迎春 包国宪 龙凤鸣	1	2023 年 03 月 29 日	审议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和目标	战略委员会委员对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进行讨论，为公司发展战略提出了专业建议和意见。		
审计委员会	刘志军 龙凤鸣 王迎春	5	2023 年 03 月 24 日	审议 2022 年年度报告审计情况	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层进行 2022 年年报审计情况进行充分沟通交流。		
			2023 年 03 月 29 日	审议《2022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审计委员会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严格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以及评价报告；审查续		

					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同意进行续聘。		
			2023 年 04 月 20 日	审议《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审计委员会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2023 年 07 月 31 日	审议《2023 年半年度报告》	审计委员会认真审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内审部门日常审计和专项审计等事项，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2023 年 10 月 30 日	审议《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审计委员会认真审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内审部门日常审计和专项审计等事项，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志军 龙凤鸣 赵新民	1	2023 年 03 月 29 日	审议 2022 年年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薪酬与考核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和薪酬方案进行了审核，监督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48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05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35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35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01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851
销售人员	197
技术人员	206
财务人员	41
行政人员	58
合计	1,35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22
大学	468
大专	443
高中及以下	420
合计	1,353

2、薪酬政策

公司建立了科学合理的薪酬考核体系，整体薪酬水平以市场为导向，以公司生产经营业绩以及个人工作业绩、工作能力发放薪酬。按照相关政策，公司员工享受“五险一金”、带薪休假等待遇。

3、培训计划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培训，设立了培训中心，根据年度生产经营目标，制定详细的年度培训计划，采取线上线下、内训外训相结合的培育机制，主要培训内容有企业文化、GMP管理、专业技能、安全生产、管理能力培训等。通过培训，提高了公司员工整体的职业素质、专业技能等，同时也满足了员工对自身职业能力提升的需求，将员工的职业发展和公司的战略发展紧密结合。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10,657,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 25,532,850.00 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执行，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相关决策程序完备，充分听取了独立董事及中小股东的意见，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该权益分派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3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510,657,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5,319,71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5,319,710.00
可分配利润（元）	67,189,706.97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10,657,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3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 15,319,710.00 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持续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完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加大内控制度的覆盖面和执行力度，不断提高公司整体规范运作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管理现状及发展需要，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持续梳理完善。同时，强化内部审计监督，加强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编制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由公司外部审计机构定期出具内控审计报告，保证内控体系运行有效。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加强华南市场拓展力度，提高佛慈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加快实现过亿市场突破，落实公司“大市场”战略发展目标，提升整体盈利水平，降低关联交易比重，以现金方式收购控股股东佛慈集团持有的广东佛慈普泽 60%股权	已完成收购，建立有效的内控机制，及时跟踪子公司财务状况、风险控制及经营方面等重大事项。	无	无	无	无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0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A、重大缺陷：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公司造成损失；②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③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⑤会计师事务所对财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内部控制无法表示意见的鉴证报告。B、重要缺陷：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但未给公司造成损失；②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③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④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⑤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C、一般缺陷：①公司决策程序效率不高；②公司人员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③公司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④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未造成股价异动；⑤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⑥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⑦公司存在除上述之外的其他缺陷。</p>	<p>A、重大缺陷：①公司缺乏民主决策程序；②公司决策程序不当导致重大失误；③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重大处罚；④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技术人员发生非正常重大变化；⑤媒体频现恶性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或者负面新闻虽然只波及局部区域但已对股票价格造成异动；⑥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⑦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⑧公司遭受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B、重要缺陷：①公司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②公司决策程序不当导致出现一般失误；③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④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较大处罚；⑤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⑥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影响较大但未造成股价异动；⑦公司遭受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⑧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C、一般缺陷：①公司决策程序效率不高；②公司人员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③公司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④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未造成股价异动；⑤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⑥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⑦公司存在除上述之外的其他缺陷。</p>
定量标准	<p>A、利润总额潜在错报：①一般缺陷：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②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5% ≤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10%；③重大缺陷：错报 ≥ 利润总额的 10%。B、资产总额潜在错报：①一般缺陷：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②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0.5% ≤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5%；③重大缺陷：错报 ≥ 资产总额的 5%。C、经营收入潜在错报：①一般缺陷：错报 < 经营收入的 0.5%；②重要缺陷：经营收入的</p>	<p>直接财产损失金额：A、一般缺陷：损失 < 利润总额的 5%；B、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5% ≤ 损失 < 利润总额的 10%；C、重大缺陷：损失 ≥ 利润总额的 10%。</p>

	0.5%≤错报<经营收入的 5%；③重大缺陷：错报≥经营收入的 5%。D、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①一般缺陷：错报<所有者权益的 5%；②重要缺陷：所有者权益的 5%≤错报<所有者权益的 10%；③重大缺陷：错报≥所有者权益的 10%。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佛慈制药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0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积极落实国家“双碳”战略，秉持绿色发展理念，通过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严格规范资源能源、污染物和废弃物的管理，积极践行公司环境责任。

公司重视环境管理体系建设，不断完善自身环境行动，关注公司环境管理体系的维护，并通过了 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并取得了第三方认证证书。重视突发环境风险事件管理，针对突发环境风险事件制定了应急预案，最大程度预防和减少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

公司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法》《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积极开展对“三废”和噪声的综合治理，改进和更新环保处理设备，密切跟踪环保设施运行，确保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安全可靠运行，主要污染物均按国家环保标准排放和控制，固体废物合理处置，实现清洁生产。定期邀请专业机构对各类污染物进行检测，确保各项指标正常；安装固定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并与当地环保部门联网，对各项污染物指标进行实时监控。公司各项环保工作合法合规，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也未受到相关环境污染的行政处罚。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结合《能源管理体系要求》（GB/T23331）《合规管理体系指南》（GB/T 35770）等标准，完善《能源管理体系手册》，有效识别与能源使用相关的过程和活动，对各类能源介质进行集中监控、统一调配、动态调整、系统优化，加强能源管理制度执行的指导、监督和考核。实施新、改、扩项目等，以天然气热源机代替燃煤锅炉，并在此基础上新增

贯流式蒸汽发生器及配套水处理设备，节能率得到大幅提升，实现了从“大能耗、高污染”到“低污染、高效率”的转型。

公司不断强化全员环保责任意识，提高全员生态环境素养，积极开展节能降耗工作，持续推进技术设备改造升级，推行信息化系统建设和电子政务办公，有效控制和降低能源和资源消耗，推广绿色制造和绿色发展理念，公司已被认定为国家“绿色工厂”。未来公司将继续践行绿色低碳的可持续发展之路。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1. 股东与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依法建立了科学、系统、完善的现代企业制度和公司治理结构，不断规范三会运作，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体系，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公平进行信息披露；公司党委、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权责明晰、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有效提高了运营效率和运营质量，促进了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加强与股东与投资者的交流，通过电话、投资者互动平台、年度业绩说明会、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公司网站及微信公众号等方式，确保公司股东和债权人及时了解、掌握公司经营动态、财务状况及所有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保证其合法权益；公司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结合实际情况制定符合公司发展的利润分配政策和三年股东回报计划并积极实施利润分配，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共计现金分红 2,553.29 万元。

2. 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公司依法设立职工代表监事，坚持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业民主管理制度，畅通厂务公开渠道，依法保障职工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维护全体员工利益。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薪酬考核体系，缴纳各类社会保险。关注员工职业健康安全，定期组织员工健康体检，加强员工劳动保护。实行职工集体福利，为员工提供良好工作和生活环境，发放生日礼品、退休礼品等，对离退休员工、复转军人、困难职工等进行节日慰问。设立特困救助基金，公司各级管理人员和各部门积极捐款捐物，帮助特困员工渡过生活难关。

关注员工的成长发展，制定和实施员工年度培训计划，组织开展党建、法律、管理能力提升、安全生产、消防环保、职业技能等各类培训，全面提升员工素质和能力；搭建创新平台，开展技术比武、技术攻关、技术改进、发明创造、合理化建议等活动，实现全员共同成长与进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等形式听取员工的意见，关心和重视员工的合理需求，构建和谐稳定的劳资关系。

3. 诚信经营，保护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

公司秉承“诚信、合作、共赢”的经营理念，积极构建和发展与供应商、客户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注重与各相关方的沟通与协调，充分尊重并维护供应商和客户的合法权益；严格执行药品生产质量标准，健全和完善质量控制体系，为消费者提供优质产品和服务；建立了良好的销售及服务网络，通过公司网站和服务电话等，及时了解客户和消费者的需求和意见反馈，提高消费者和客户对产品的满意度。

4. 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

公司积极推动能源清洁低碳安全高效利用，发展循环经济。在环境改善、资源利用水平提升、能耗物耗指标优化、公共安全保证等方面均制定了有效的控制措施并在生产过程中同步实施。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原则，积极开展对“三废”和噪声的综合治理，推进清洁生产，加强环保日常管理，修订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和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建立健全环保管理各项基础台帐。

改进和更新环保处理设备，密切跟踪环保设施运行，确保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安全可靠运行，主要污染物均按国家环保标准排放和控制，固体废物合理处置，各项环保工作合法合规。定期邀请专业机构对各类污染物进行检测，确保各项指标正常；安装固定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并与当地环保部门联网，对各项污染物指标进行实时监控。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

强化全员环保责任意识，提高全员生态环境素养，致力于打造绿色工厂。积极开展节能降耗工作，制定节能降耗指标和措施，持续推进技术设备改造升级，推行电子政务办公，有效控制和降低能源和资源消耗。

5. 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注重企业的社会价值体现，在努力发展自身的同时认真履行社会责任，依法纳税，公司充分发挥中药企业的特色优势，积极开展精准扶贫，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开展乡村社区健康讲座、中医药知识普及及义诊活动，关爱社会弱势群体，关注社会慈善事业，为共建和谐社会积极承担社会责任。通过省市红十字会等，向积石山地震灾区等捐赠药品和物资。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积极响应党和国家、省市政府的号召，坚决贯彻执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决策部署，积极谋划，充分发挥中药企业的特色优势，积极开展产业扶持、双联帮扶等工作，在努力发展自身的同时认真履行社会责任，积极贡献力量。

公司持续在甘肃漳县、渭源等地开展产业扶贫工作。以“合作社+基地+农户”的发展模式，引导村民发展中药材标准化种植，不断拓宽农户增收渠道；通过中药材扶贫车间，对地产药材进行鲜加工等项目，常年雇佣当地农民从事药材粗加工等工作，带动近 100 名当地农户就地就业；通过收购当地农户种植的到底药材，增加当地农户收入；常年开展药材种植技术培训，提升农民的思想观念与再就业能力，带动当地 2000 多户山区贫困群众增产增收，也有效带动当地运输、服务等产业的发展，力促乡村振兴。同时，公司持续对帮扶点乡村进行资金资助，帮助改善乡村基础设施、医疗卫生、文化教育条件，为乡村振兴夯实根基。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间接控股股东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p>(一) 保证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1. 保证上市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之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2.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完全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3. 保证本公司推荐出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均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本公司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p> <p>(二) 保证上</p>	2023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市公司的资产独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保证上市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 2. 保证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p>（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2.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 3. 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4. 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干预其资金使用。 <p>（四）保证上市公司的机构独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 2.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自主运作，本公司不会通过行使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权利以外的方式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的决策和经营。 		
--	--	--	---	--	--

			<p>(五) 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p> <p>1. 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发生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 将依法签订协议, 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规定, 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p> <p>2.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 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上述承诺于本公司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p>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 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间接控股股东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为保障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甘肃国投集团就避免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产生同业竞争事宜承诺如下: 1. 甘肃国投集团在收购交易完成后五年内, 通过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转让、一方停止相关业务、调整产品结构、设立合资公司</p>	2024 年 09 月 20 日	5 年	正常履行中

			<p>等方式解决上述陇神戎发及其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现存的同业竞争问题。</p> <p>2. 在解决前述同业竞争情形之前，甘肃国投集团将通过内部协调和控制管理，确保前述同业竞争事项不会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具体措施如下：</p> <p>（1）对于陇神戎发目前未实际生产和销售的与公司具有相同或类似功效的药品，不主动开展相关药品的生产和销售业务；对于其他与公司具有相同或类似功效的药品，不通过投产新项目新增该等药品的产能从而主动扩大相关药品的生产和销售规模。（2）不与公司在客户、供应商、资金流等方面新增交叉。</p> <p>3. 除上述需要解决的同业竞争外，在控制公司期间，甘肃国投集团将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能的措施避免其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再发生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4. 若甘肃国投集团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p>		
--	--	--	--	--	--

			的业务，本公司将在符合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的前提下，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区域市场划分、资产整合、业务整合、差异化经营等有效措施避免与佛公司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原兰州佛慈制药厂）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保证现时及将来均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自经营，合资经营，联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利益）从事与公司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	2011年03月2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具体内容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1 户控股子公司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2023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 6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控股股东佛慈集团持有的广东佛慈普泽 60%股权。2023 年 12 月 26 日，本次收购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广东佛慈普泽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马康乐、邢立辉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23 年 3 月 29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及 2023 年 4 月 20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购买饮片	购买饮片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1,037.69	38.49%	2,300	否	电汇	1,037.69	2023年03月31日	《关于确认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
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购买商品	购买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552.79	20.50%	552.79	否	电汇	552.79	2024年04月10日	
甘肃佛慈	同一母公司	购买原材料	购买原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140.08	5.20%	800	否	电汇	140.08		

兰州佛慈西城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10,166.87	58.13%	13,000	否	电汇	10,166.87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4,840.15	27.67%	5,600	否	电汇	4,840.15	
兰州佛慈堂瑞康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8.34	0.04%	200	否	电汇	8.34	
兰州佛慈伟业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2,281.29	13.04%	3,000	否	电汇	2,281.29	
甘肃佛慈健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0.21	0.00%	20	否	电汇	0.21	
宁夏佛慈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0.01	0.00%	0.01	否	电汇	0.01	
兰州佛慈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0.92	0.01%	0.92	否	电汇	0.92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23.88	0.05%	23.88	否	电汇	23.88	
甘肃佛慈	同一母公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8.19	0.05%	8.19	否	电汇	8.19	

供应链有限公司	司控制												
兰州佛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1.37	0.01%	10	否	电汇	1.37		
北京佛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159	0.91%	500	否	电汇	159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提供租赁	房租租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2.5	91.91%	22.5	否	电汇	22.5		
兰州佛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提供租赁	通勤车租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98	8.09%	1.98	否	电汇	1.98		
合计				--	--	20,211.01	--	27,109.91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	控股股东	股权收购	以现金方式收购控股股东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	以评估基准日的公司股东	1,045.67	2,575.86	1,545.52	现金	918.11	2023年12月26日	《关于收购广东佛慈普泽医

有限公司			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 60% 股权	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共同确定公司拟收购标的公司股权收购价格							药有限公司 6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不适用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加强华南市场拓展力度，提高佛慈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加快实现过亿市场突破，落实公司“大市场”战略发展目标，提升整体盈利水平。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8,800	2023年05月10日	8,8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6年	否	否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2,640	2023年04月13日	2,64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年	否	否
甘肃佛慈中药材经营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1,000	2023年03月31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12,44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12,440

(B1)				计 (B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2,44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2,44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2,44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2,44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2,44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2,44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1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解除质押

公司控股股东佛慈集团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将其持有的 150,000,000 股股份解除质押并办理了再质押。本次解除质押并办理再质押的股份占佛慈集团所持股份比例的 47.66%，占公司总股本的 29.37%。2023 年 12 月 15 日，上述质押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

2023 年 1 月 1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2023 年 12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以及要约收购

甘肃国投集团收购佛慈集团 100%股权，成为其控股股东（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佛慈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61.63%。本次交易完成后，甘肃国投集团成为佛慈集团 100%控股股东，间接控制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61.63%，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兰州市国资委变更为甘肃省国资委。

同时，甘肃国投集团通过佛慈集团间接拥有公司的权益将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30%，从而触发全面要约收购义务。收购人甘肃国投集团向公司除佛慈集团以外的所有股东所持有的上市流通普通股（A 股）发出全面要约收购。本次要约收购股份数量为 195,943,32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37%。要约收购价格为 9.55 元/股，收购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22 日起至 2023 年 10 月 23 日止。截至 2023 年 10 月 23 日，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届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统计，在 2023 年 9 月 22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3 日要约收购期限内，最终有 66 个账户，共计 4,083,860 股股份接受甘肃国投集团发出的要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上市地位不受影响。

2023 年 2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暨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关于收到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于 2023 年 5 月 5 日、6 月 3 日分别披露了《关于要约收购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关于要约收购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于 2023 年 6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导致要约收购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于 2023 年 7 月 4 日披露了《关于要约收购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2023 年 7 月 30 日，兰州市国资委作出《关于将兰州国资投资（控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84.16% 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市国资委相关事宜的批复》（兰国资产权[2023]185 号），根据 2023 年 7 月 29 日兰州市人民政府第 49 次常务会议精神，拟将兰州国资投资（控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国投”）所持佛慈集团股权全部无偿划转至兰州市国资委持有，兰国投与甘肃国投集团签署的《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收购项目之投资框架协议》继续由兰州市国资委履行。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股权无偿划转至兰州市国资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2023 年 8 月 2 日，兰州市国资委与兰国投签署了《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协议》，甘肃国投集团分别与兰州市国资委以及兰州城乡发展建设基金（有限合伙）、兰州科技产业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兰州科技创新创业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兰州重点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基金（有限合伙）签署了《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协议》，公司于同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股权无偿划转至兰州市国资委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关于佛慈集团股东与甘肃国投签订股权收购协议暨要约收购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2023 年 9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甘肃国投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反垄断审查暨要约收购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2023 年 9 月 1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佛慈集团控制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暨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2023 年 9 月 21 日，公司披露了《要约收购报告书》，收购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22 日起至 2023 年 10 月 23 日止。

2023 年 10 月 10 日，公司披露了《董事会关于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事宜致全体股东的报告书》《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2023 年 9 月 26 日、2023 年 10 月 11 日、2023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分别披露了本次要约收购的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2023-035、2023-037）。

2023 年 10 月 2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期满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要约收购结果暨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2023 年 11 月 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三）收购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 60%股权

公司为进一步加强华南市场拓展力度，提高佛慈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加快实现过亿市场突破，落实“大市场”战略发展目标，提升整体盈利水平，降低关联交易比重，以现金方式收购控股股东佛慈集团持有的广东佛慈普泽 60%股权。交易完成后，广东佛慈普泽已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02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购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 6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202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购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 60%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以上公告详见披露当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10,657,000	100%						510,657,000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510,657,000	100%						510,657,000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10,657,000	100%						510,657,000	1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37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75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1.63%	314,713,676	0	0	314,713,676	不适用	0
陈世辉	境内自然人	1.17%	5,969,300	5,969,300	0	5,969,300	不适用	0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0%	4,083,860	4,083,860	0	4,083,86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4%	3,243,798	3,243,798	0	3,243,798	不适用	0
郑木平	境内自然人	0.54%	2,753,000	-388,800	0	2,753,000	不适用	0
徐鹏云	境内自然人	0.48%	2,475,900	508,400	0	2,475,900	不适用	0
高建民	境内自然人	0.47%	2,400,000	0	0	2,400,000	不适用	0
左素琴	境内自然人	0.35%	1,811,539	7,600	0	1,811,539	不适用	0
耿文涵	境内自然人	0.26%	1,340,000	-490,000	0	1,340,000	不适用	0
张坤伦	境内自然人	0.25%	1,302,100	1,302,100	0	1,302,1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佛慈集团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甘肃国投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0.80%股份，通过佛慈集团间接持有公司 61.63%股份。除此以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无							

1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14,713,676	人民币普通股	314,713,676
陈世辉	5,969,300	人民币普通股	5,969,300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83,860	人民币普通股	4,083,86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243,798	人民币普通股	3,243,798
郑木平	2,75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53,000
徐鹏云	2,475,900	人民币普通股	2,475,900
高建民	2,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
左素琴	1,811,539	人民币普通股	1,811,539
耿文涵	1,3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40,000
张坤伦	1,302,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2,1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佛慈集团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甘肃国投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0.80% 股份，通过佛慈集团间接持有公司 61.63% 股份。除此以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郑木平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 1,800,0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53,000 股；耿文涵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 990,0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50,000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陈世辉	新增	0	0.00%	0	0.00%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0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0	0.00%
张坤伦	新增	0	0.00%	0	0.00%
邓守宽	退出	0	0.00%	0	0.00%
曲来生	退出	0	0.00%	0	0.00%
周坤	退出	0	0.00%	0	0.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退出	0	0.00%	0	0.00%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石爱国	1984 年 06 月 03 日	91620100224437025J	中西药品、保健品、药材种植、饮片加工、医疗器械、中医药文创产品、食品、面膜、牙膏、口红、化妆品等项目的投资、决策、管理及流通；药品、药材的科技研发、服务；健康养老服务；咨询服务；医疗服务；房地产开发及销售；物业管理；不动产租赁（不含金融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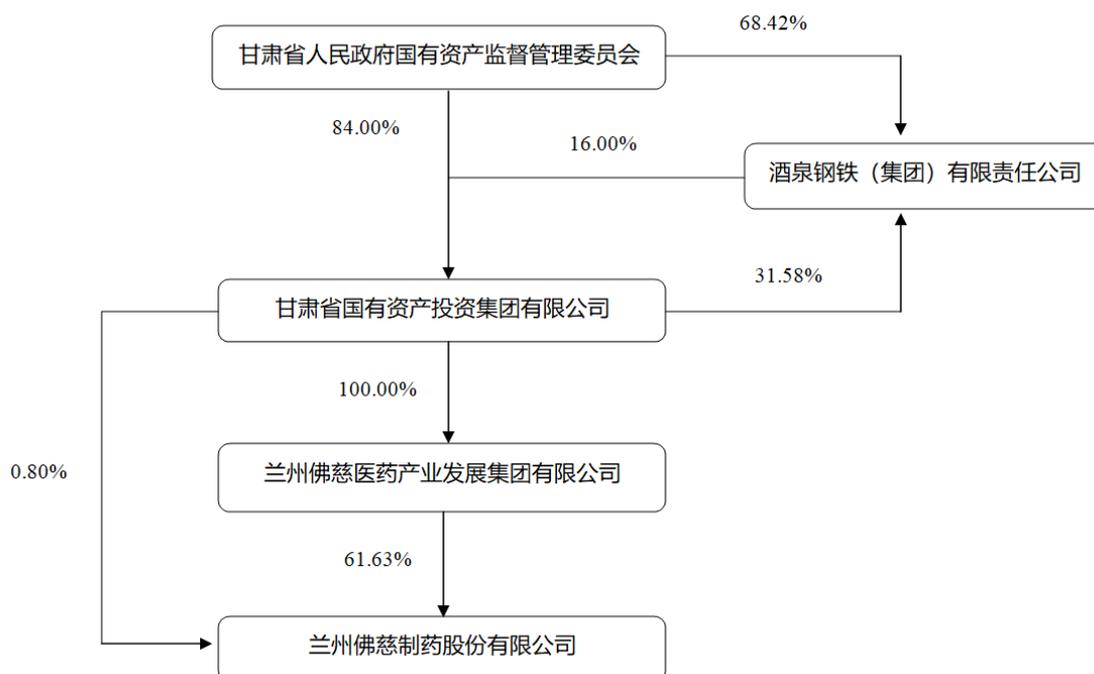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吴万华	2004 年 03 月 01 日	11620000739610982J	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授权，履行出资人职责，国有资产管理。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间接持有兰石重装（603169）、酒钢宏兴（600307）、甘肃能化（000552）、长城电工（600192）、莫高股份（600543）、亚盛集团（600108）、甘咨询（000779）、甘肃能源（000791）、庄园牧场（002910）、陇神戎发（300534）等公司股权，为上述公司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原实际控制人名称	兰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变更日期	2023 年 09 月 15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佛慈集团控制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暨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3 年 09 月 16 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09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利安达审字（2024）第 017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马康乐、邢立辉

审计报告正文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慈制药”）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佛慈制药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佛慈制药，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2023 年度佛慈制药销售产品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为 1,157,686,093.43 元，主要为向国内客户销售产生的收入，内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91.04%。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5 及附注五、37。

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营业收入确认是否适当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很大影响，可能存在确认期间不恰当或被操控的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和计量，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获取佛慈制药销售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了解和评价内部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执行分析程序，比较各月收入波动并与上年进行分析比较，分析变动趋势是否正常，同时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3)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4) 实施细节测试，从本年确认收入的交易中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发货单、运单及客户回款记录等，同时关注销售退回情况及其会计处理是否准确，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政策；

(5) 执行截止性测试，在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中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物流运输单据及签收单等资料，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6)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报告期当期销售额，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二)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事项描述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佛慈制药应收账款余额 349,846,845.25 元（占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3.84%），坏账准备金额 64,359,245.79 元，账面价值较高。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为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0 及附注五、3。

2、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获取佛慈制药销售与应收账款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了解和评价内部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3) 分析确认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预期信用损失率和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判断等；

(4) 获取并检查应收账款明细表和账龄分析表、坏账准备计提表并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及期后回款检查，确认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5) 对应收账款实施函证，并结合期后检查等程序确认资产负债表日应收账款金额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四、其他信息

佛慈制药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佛慈制药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佛慈制药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佛慈制药、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佛慈制药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佛慈制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佛慈制药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佛慈制药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康乐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邢立辉

2024 年 4 月 9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6,040,604.70	397,852,479.6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1,578.0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85,487,599.46	384,879,371.30
应收款项融资	97,163,546.77	51,004,784.39
预付款项	17,062,096.92	26,210,290.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2,098,745.16	62,982,145.6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69,720,187.96	363,255,713.6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296,541.87	15,785,037.22
流动资产合计	1,238,869,322.84	1,303,971,400.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4,103,030.98	68,667,587.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116,873.48	8,534,792.50
固定资产	1,056,198,751.95	1,065,628,245.61
在建工程	3,299,498.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37,536.94	1,974,253.01
无形资产	79,551,495.79	76,789,315.10
开发支出		
商誉	9,009,586.84	9,009,586.84
长期待摊费用	7,654,824.09	6,000,420.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648,272.25	53,977,925.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13,021.02	11,875,793.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9,232,891.52	1,302,457,919.37
资产总计	2,528,102,214.36	2,606,429,319.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434,000.00	2,300,965.00
应付账款	282,938,778.50	312,164,332.5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7,017,257.29	99,930,141.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185,589.19	2,588,199.83
应交税费	35,125,433.42	71,196,762.77
其他应付款	40,458,857.09	31,179,200.2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685,728.18	14,267,109.77
其他流动负债	5,841,866.89	8,915,281.52
流动负债合计	467,687,510.56	542,541,993.0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345,791.72	965,086.81
长期应付款	26,600,000.00	40,366,193.3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0,964,150.35	278,150,018.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74,827.24	3,182,218.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1,984,769.31	322,663,517.22
负债合计	759,672,279.87	865,205,510.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0,657,000.00	510,65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7,378,624.27	352,327,615.3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8,737.67	73,596.17
专项储备	1,268,476.58	1,523,800.35
盈余公积	119,928,027.47	112,676,209.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76,197,417.12	741,792,378.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45,370,807.77	1,719,050,599.50
少数股东权益	23,059,126.72	22,173,210.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68,429,934.49	1,741,223,809.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28,102,214.36	2,606,429,319.95

法定代表人：石爱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岳金凤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先凯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1,259,430.10	332,400,222.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67,468,057.65	236,575,938.54
应收款项融资	92,541,360.02	48,819,262.62
预付款项	12,143,880.23	10,186,144.27
其他应收款	91,244,573.77	107,415,610.3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05,471,104.56	261,251,706.5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45,597.48	

流动资产合计	1,041,174,003.81	996,648,884.7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5,862,071.36	213,246,582.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5,177,956.87	56,911,123.40
固定资产	982,843,863.83	989,902,561.89
在建工程	3,299,498.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30,915.34	800,271.26
无形资产	75,292,722.85	71,998,195.5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646,960.17	5,986,268.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530,859.28	48,887,823.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13,021.02	11,875,793.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03,397,868.90	1,399,608,619.90
资产总计	2,444,571,872.71	2,396,257,504.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434,000.00	2,300,965.00
应付账款	221,724,526.31	196,951,705.7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3,366,617.89	80,059,945.65
应付职工薪酬	1,251,410.38	992,304.25
应交税费	33,873,444.74	60,710,140.33
其他应付款	78,432,904.40	27,159,443.9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318,259.68	13,812,678.90
其他流动负债	5,637,660.33	6,769,464.52
流动负债合计	426,038,823.73	388,756,648.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2,973.75	494,684.12
长期应付款	26,600,000.00	40,366,193.3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59,183,416.44	276,352,770.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637.29	120,040.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5,911,027.48	317,333,689.12
负债合计	711,949,851.21	706,090,337.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0,657,000.00	510,65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8,738,133.10	343,013,287.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268,476.58	1,523,800.35
盈余公积	119,928,027.47	112,676,209.24
未分配利润	762,030,384.35	722,296,870.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32,622,021.50	1,690,167,167.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44,571,872.71	2,396,257,504.6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63,134,313.96	1,042,388,832.57
其中：营业收入	1,163,134,313.96	1,042,388,832.5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79,170,441.49	950,197,158.76
其中：营业成本	801,838,651.18	737,175,924.1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360,205.31	14,559,349.23
销售费用	153,728,332.34	114,898,598.57

管理费用	84,291,270.17	67,628,774.80
研发费用	30,926,615.07	23,555,522.20
财务费用	-4,974,632.58	-7,621,010.23
其中：利息费用	1,240,745.92	1,350,167.90
利息收入	5,369,355.90	7,514,746.52
加：其他收益	19,498,580.25	75,697,671.2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91,521.21	-1,297,029.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64,556.83	-3,999,042.7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638,388.83	-23,321,846.8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57,703.13	-126,296.5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4.8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274,839.55	143,144,877.02
加：营业外收入	116,415.15	184,291.61
减：营业外支出	1,749,481.98	12,613,918.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641,772.72	130,715,249.84
减：所得税费用	13,519,775.04	21,367,411.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121,997.68	109,347,837.8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121,997.68	109,347,837.8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189,706.97	108,654,174.31
2. 少数股东损益	932,290.71	693,663.5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1,981.88	265,069.1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2,333.84	144,959.6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2,333.84	144,959.6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2,333.84	144,959.68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9,648.04	120,109.45
七、综合收益总额	67,880,015.80	109,612,907.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057,373.13	108,799,133.9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22,642.67	813,773.0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316	0.212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316	0.212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2,096,996.08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1,778,438.48 元。

法定代表人：石爱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岳金凤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先凯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64,046,063.40	622,464,419.35
减：营业成本	565,810,364.47	393,430,500.60
税金及附加	12,616,957.11	13,751,337.92
销售费用	118,857,299.00	91,691,187.75
管理费用	65,719,710.48	52,337,186.68
研发费用	29,149,037.91	21,457,474.96
财务费用	-6,040,032.62	-6,161,225.79
其中：利息费用	802,808.26	674,189.25
利息收入	6,624,223.17	7,386,560.02
加：其他收益	18,478,425.15	74,680,332.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55,571.90	-3,340,905.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64,556.83	-3,999,042.7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317,597.49	-17,689,057.9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2,509.40	-126,296.5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4,925,473.41	109,482,029.75
加：营业外收入	53,955.07	155,766.00
减：营业外支出	1,579,849.56	12,289,366.7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399,578.92	97,348,429.02
减：所得税费用	10,881,396.60	13,457,179.2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518,182.32	83,891,249.7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518,182.32	83,891,249.7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2,518,182.32	83,891,249.7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6,782,585.51	864,357,958.0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623,873.66	4,855,892.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757,845.19	44,684,510.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7,164,304.36	913,898,360.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1,318,802.20	446,016,405.9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4,174,800.23	177,395,313.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8,753,771.87	73,502,061.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202,630.20	130,376,359.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1,450,004.50	827,290,140.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14,299.86	86,608,219.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00.00	3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0,228.77	750,187.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73,328.77	788,187.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473,415.13	41,525,820.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2,13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455,2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928,615.13	43,655,820.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55,286.36	-42,867,633.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3,866,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3,866,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660,000.00	2,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160,000.00	6,466,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454,700.00	28,312,733.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944,456.21	7,094,551.4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2,210.45	121,27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161,366.66	35,528,557.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01,366.66	-29,062,557.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74,477.75	699,786.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32,124.59	15,377,815.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9,084,568.99	373,706,753.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6,316,693.58	389,084,568.9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6,254,823.01	599,330,040.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518.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362,302.39	30,893,991.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5,653,643.90	630,224,032.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4,995,898.57	183,426,897.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6,246,282.06	150,179,880.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487,494.60	61,265,490.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905,780.55	115,666,065.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7,635,455.78	510,538,333.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018,188.12	119,685,698.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27,300.00	5,870,636.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27,300.00	5,908,636.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351,249.50	29,650,492.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44,13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455,2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00,000.00	3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806,449.50	109,780,492.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79,149.50	-103,871,855.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49,700.00	14,212,733.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478,006.22	5,106,57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8,125.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935,831.47	19,319,303.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35,831.47	-19,319,303.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3,602.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903,207.15	-3,431,856.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3,632,311.83	327,064,168.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1,535,518.98	323,632,311.8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 期末 余额	510,657,000.00				352,327,615.36		73,596.17	1,523,800.35	112,676,209.24		741,792,378.38		1,719,050.59	22,173,210.14	1,741,223,809.64
加： 会计 政策 变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本 年期 初余 额	510,657,000.00				352,327,615.36		73,596.17	1,523,800.35	112,676,209.24		741,792,378.38		1,719,050.59	22,173,210.14	1,741,223,809.64
三、本 期增 减变 动金 额（ 减少 以“ -”号 填列）					-14,948,991.09		-132,333.84	-255,323.77	7,251,818.23		34,405,038.74		26,320,208.27	885,916.58	27,206,124.8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132, 333. 84					67,1 89,7 06.9 7		67,0 57,3 73.1 3	822, 642. 67	67,8 80,0 15.8 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4,9 48,9 91.0 9							- 14,9 48,9 91.0 9	500, 000. 00	- 14,4 48,9 91.0 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00, 000. 00	500, 000. 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14,9 48,9 91.0 9							- 14,9 48,9 91.0 9		- 14,9 48,9 91.0 9
(三) 利润分配									7,25 1,81 8.23			- 32,7 84,6 68.2 3		- 25,5 32,8 50.0 0		- 25,5 32,8 50.0 0
1. 提取盈余公积									7,25 1,81 8.23			- 7,25 1,81 8.2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												- 25,5		- 25,5		- 25,5

有者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32,8 50.0 0		32,8 50.0 0		32,8 50.0 0
4. 其 他															
(四) 所 有 者 权 益 内 部 结 转															
1. 资 本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 他															
(五)											- 255,		- 255,		- 255,

专项储备							323,77					323,77		323,77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255,323,77					255,323,77		255,323,77	
(六) 其他													-436,726,09	-436,726,09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0,657,000.00				337,378,624.27		-58,737.67	1,268,476.58	119,928,027.47		776,197,417.12		1,745,370,807.77	23,059,126.72	1,768,429,934.4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0,657,000.00				343,511,317.07		-71,363.51	1,695,364.59	104,257,944.33		654,526,799.89		1,614,577,062.37	12,923,912.50	1,627,500,974.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8,816,298.29						-7,863,760.91		952,537,388	2,878,287.33	3,830,824.71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0,657,000.00				352,327,615.36		-71,363.51	1,695,364.59	104,257,944.33		646,663,038.98		1,615,529,975	15,802,199.83	1,631,331,179.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44,959.68	-171,564.24	8,418,264.91		95,129,339.40		103,520,999.75	6,371,010.31	109,892,010.06

“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4,959.68				108,654,174.31		108,799,133.99	813,773.02	109,612,907.0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66,000.00	3,866,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866,000.00	3,866,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418,264.91		13,524,834.91		-5,106,570.00		-5,106,57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418,264.91		8,418,264.9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	-	
								171,564.24					171,564.24	171,564.24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171,564.24					-	-	
(六) 其他													1,691,237.29	1,691,237.29	
四、本期末余额	510,657,000.00				352,327,615.36		73,596.17	1,523,800.35	112,676,209.24		741,792,378.38		1,719,050.59	22,173,210.14	1,743,809.6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0,657,000.00				343,013,287.38			1,523,800.35	112,676,209.24	722,296,870.26		1,690,167,167.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0,657,000.00				343,013,287.38			1,523,800.35	112,676,209.24	722,296,870.26		1,690,167,167.23
三、本期增减变动					-4,275,154.28			-255,323.77	7,251,818.23	39,733,514.09		42,454,854.27

金额 (减少以 “-”号 填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72,518,182.32		72,518,182.32
(二) 所有者 投入和减 少资本												- 4,275,154.28
1. 所 有者 投入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 4,275,154.28
(三) 利润分 配										7,251,818.23	- 32,784,668.23	- 25,532,850.00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7,251,818.23	- 7,251,818.23	
2. 对 所有 者 (或											- 25,532,850.00	- 25,532,850.00

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255,3 23.77				- 255,3 23.77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255,323.77					255,323.77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10,657,000.00				338,738,133.10		1,268,476.58	119,928,027.47	762,030,384.35			1,732,622,021.5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0,657,000.00				343,013,287.38			1,695,364.59	104,257,944.33	651,930,455.38		1,611,554,051.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0,657,000.00				343,013,287.38			1,695,364.59	104,257,944.33	651,930,455.38		1,611,554,051.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1,564.24	8,418,264.91	70,366,414.88		78,613,115.55
(一) 综										83,891,249		83,891,249

合收益总额										.79		.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8,418,264.91	-13,524,834.91		-5,106,570.00
1.提取盈余公积									8,418,264.91	8,418,264.91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106,570.00		-5,106,57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171,564.24				- 171,564.24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171,564.24				171,564.24
（六）其他												
四、	510,6				343,0			1,523	112,6	722,2		1,690

本期	57,00				13,28			,800.	76,20	96,87		,167,
期末	0.00				7.38			35	9.24	0.26		167.2
余额												3

三、公司基本情况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甘肃省人民政府甘政函（2000）64 号文批准，由兰州佛慈制药厂、兰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兰州大得利生物化学制药（厂）有限公司、甘肃省兰洁药用制瓶有限公司、甘肃润凯绒毛有限公司、兰州轻工业机械厂、兰州市煤炭工业总公司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0 年 6 月 28 日向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工商注册登记。

2011 年 12 月 2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907 号文《关于核准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 2020 万股，获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码：002644；股票简称：佛慈制药），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20000712762468N 的营业执照。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51,065.70 万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1,065.70 万元。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华山路 2289 号。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慈集团”），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公司属医药行业，主要经营范围为中成药、西药、中药饮片及包装品的生产、批发零售；中药材种植、收购、加工、销售；自有资产投资、租赁、转让、收益；自有显示屏发布自产药品广告；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制和禁止的项目除外）；热力生产与供应。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FAT CHI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 采用港币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

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购买、出售股权而增加或减少子公司的，购买日或出售日按照实际获得或失去控制权作为确定依据。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

—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

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 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应付款等。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应收账款

(1)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逾期账龄组合	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合理账期内未逾期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其他按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按股权关系划分关联方组合	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2) 逾期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票据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未逾期		
6 个月以内	2.59	2.59
7-12 个月	5.85	5.85
1 至 2 年	26.83	26.83
2 至 3 年	61.24	61.24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12、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信用风险银行承兑汇票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较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较强	不计提
商业承兑汇票	对出票人信用评估风险较低的企业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13、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备用金组合及其他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三阶段模型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并划分为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按股权关系划分关联方组合	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对于划分为按款项性质分类的其他应收款，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并划分为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类别	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备用金组合及其他应收款项	5%	50%	100%

14、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

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个别认定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其他周转材料均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6、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17、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40	3	2.43-3.23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8、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40	3	2.43-6.4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9	3	5.11-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8	3	12.13-32.33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5	3	6.47-24.25

1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长期资产减值”。

20、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1、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月）	摊销方法
平凉市公路街 18 号	588	权属 2008.1.1 至 2057.1.1
皋兰县石洞镇东湾村	557	权属 2011.6.1 至 2057.10.30
兰州新区土地使用权	600	权属 2014.10.30 至 2064.10.30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主要长期待摊费用项目的内容、摊销方法和摊销年限如下表所示：

内容	摊销年限（年）	摊销方法
大品种培育研究项目	3年	直线法
半夏厚朴汤颗粒剂研究项目	3年	直线法
经典名方	3年	直线法
旺店通 ERP 服务费	3年	直线法

24、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25、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6、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药品销售业务。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至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药品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28、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A. 本公司合并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846,733.54	53,977,925.15	131,191.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62,177.70	3,182,218.39	120,040.69
盈余公积	112,675,094.15	112,676,209.24	1,115.09
未分配利润	741,782,342.55	741,792,378.38	10,035.83

（续上表）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 年度（合并）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21,378,562.88	21,367,411.96	-11,150.92

B. 本公司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756,632.32	48,887,823.93	131,191.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0,040.69	120,040.69
盈余公积	112,675,094.15	112,676,209.24	1,115.09
未分配利润	722,286,834.43	722,296,870.26	10,035.83

(续上表)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 年度（合并）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13,468,330.15	13,457,179.23	-11,150.92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适用 不适用**(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适用 不适用**六、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境内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计征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15%、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计征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5%
甘肃佛慈中药材经营有限公司	25%
兰州佛慈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25%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销售有限公司	25%
兰州佛慈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5%
兰州佛慈国际商务有限公司	25%
兰州佛慈科创有限公司	5%
FATCHIMEDICINECOMPANYLIMITED	执行香港税收政策适用的税率 16.5%
兰州佛慈生物分析检测有限公司	25%
上海佛慈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5%
陇南佛慈纹党参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5%
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	5%

2、税收优惠

经甘肃省国资委甘发改产业函〔2015〕39号文件确认，本公司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修订本）“鼓励类”第十三项“医药”第1、第4条中的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甘肃地方税务局关于贯彻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通知》（甘地税函〔2012〕136号）文件规定，本公司符合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减按15%税率的税收优惠，2023年度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本公司部分子公司本期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897.00	55,203.10
银行存款	396,312,432.58	395,558,432.99
其他货币资金	9,724,275.12	2,238,843.55
合计	406,040,604.70	397,852,479.6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197,790.47	6,978,196.26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01,578.08
其中：		
其中：购买的理财产品		2,001,578.08
其中：		
合计		2,001,578.08

3、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32,347,201.34	339,196,364.54
1至2年	61,973,579.67	65,786,722.49

2 至 3 年	30,809,916.56	11,326,759.83
3 年以上	24,716,147.68	17,881,675.34
3 至 4 年	8,119,272.58	8,836,181.76
4 至 5 年	8,273,211.03	1,808,930.80
5 年以上	8,323,664.07	7,236,562.78
合计	349,846,845.25	434,191,522.2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754,490.52	3.36%	7,294,586.23	62.06%	4,459,904.29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8,092,354.73	96.64%	57,064,659.56	16.88%	281,027,695.17	434,191,522.20	100.00%	49,312,150.90	11.36%	384,879,371.30
其中：										
其中：逾期账龄组合	338,092,354.73	96.64%	57,064,659.56	16.88%	281,027,695.17	434,191,522.20	100.00%	49,312,150.90	11.36%	384,879,371.30
合计	349,846,845.25		64,359,245.79		285,487,599.46	434,191,522.20		49,312,150.90		384,879,371.3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9,312,150.90	24,498,097.13	9,451,002.24			64,359,245.79
合计	49,312,150.90	24,498,097.13	9,451,002.24			64,359,245.7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佛慈大药房连锁（兰州）有限责任公司	739,568.52		收回款项	
山东东美医药有限公司	512,108.08		收回款项	
陕西博爱济民医药有限公司	1,332,351.97		收回款项	
甘肃德生堂医药批发有限公司	533,325.56		收回款项	
兰州强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119,059.62		收回款项	
合计	4,236,413.75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38,807,337.80		38,807,337.80	11.09%	4,946,688.99
客户二	32,552,122.37		32,552,122.37	9.30%	843,099.97
客户三	20,406,946.00		20,406,946.00	5.83%	754,749.54
客户四	16,028,900.00		16,028,900.00	4.58%	338,772.26
客户五	8,397,695.87		8,397,695.87	2.40%	4,675,663.53
合计	116,193,002.04		116,193,002.04	33.20%	11,558,974.29

4、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97,163,546.77	51,004,784.39
合计	97,163,546.77	51,004,784.3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007,958.05
合计	6,007,958.05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6,231,415.72	
合计	136,231,415.72	

(4) 其他说明

无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2,098,745.16	62,982,145.69
合计	42,098,745.16	62,982,145.69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42,098,745.16	62,982,145.69
合计	42,098,745.16	62,982,145.6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09,275.88	61,371,672.51
1 至 2 年	39,444,470.00	8,091,176.87
2 至 3 年	7,503,592.78	270,065.15
3 年以上	2,561,042.51	2,503,010.27
3 至 4 年	70,306.34	329,757.24
4 至 5 年	318,483.14	38,431.57
5 年以上	2,172,253.03	2,134,821.46
合计	50,918,381.17	72,235,924.8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41,127.07	2.63%	1,341,127.07	100.00%		1,341,127.07	1.86%	1,341,127.07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577,254.10	97.37%	7,478,508.94	15.08%	42,098,745.16	70,894,797.73	98.14%	7,912,652.04	11.16%	62,982,145.69
其中:										
合计	50,918,381.17	100.00%	8,819,636.01	17.32%	42,098,745.16	72,235,924.80	100.00%	9,253,779.11	12.81%	62,982,145.69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3,053,110.27	3,287,303.55	2,913,365.29	9,253,779.11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4,902.55	24,902.55		
——转入第三阶段	-43,617.97		43,617.97	
本期计提	429,519.71	386,148.27	1,999,750.00	2,815,417.98
本期转回	1,096,374.39	1,345,000.00	808,187.98	3,249,562.37
其他变动	1.29			1.29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17,736.36	2,353,354.37	4,148,545.28	8,819,636.0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253,779.11	2,815,417.98	3,249,562.37		1.29	8,819,636.01
合计	9,253,779.11	2,815,417.98	3,249,562.37		1.29	8,819,636.0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兰州新区经发局	政府补助	23,970,720.00	1年-2年	47.08%	1,198,536.00
兰州新区财政局	政府补助	6,923,588.38	1年-2年	13.60%	346,179.42
上海亿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384,607.10	1-2年	4.68%	1,192,303.55
兰州太和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2,071,866.69	2年-3年	4.07%	103,593.33
民乐县金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999,750.00	5年以上	3.93%	1,999,750.00
合计		37,350,532.17		73.36%	4,840,362.30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945,660.16	87.60%	23,261,053.25	88.75%
1至2年	1,623,024.49	9.51%	267,266.94	1.02%
2至3年	121,742.93	0.71%	485,628.64	1.85%
3年以上	371,669.34	2.18%	2,196,341.82	8.38%
合计	17,062,096.92		26,210,290.65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债务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安徽省慧兴药业有限公司	3,704,000.00	21.71
四川佳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16,000.00	11.82
中山市天瑞机械有限公司	1,480,000.00	8.67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北化工销售兰州分公司	849,425.00	4.98
河北冀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820,000.00	4.81
合计	8,869,425.00	51.99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1,574,060.56	354,645.78	111,219,414.78	73,757,855.13	581,785.20	73,176,069.93
在产品	70,727,739.87		70,727,739.87	71,830,074.05		71,830,074.05
库存商品	144,148,747.89	514,952.09	143,633,795.80	96,142,533.49	372,533.73	95,769,999.76
周转材料	11,687,778.01	669,998.67	11,017,779.34	15,560,411.88	6,023.07	15,554,388.81
发出商品	33,377,482.87	256,024.70	33,121,458.17	106,929,896.59	4,715.53	106,925,181.06
合计	371,515,809.20	1,795,621.24	369,720,187.96	364,220,771.14	965,057.53	363,255,713.61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81,785.20				227,139.42	354,645.78
库存商品	372,533.73	161,516.16		19,097.80		514,952.09
周转材料	6,023.07	663,975.60				669,998.67
发出商品	4,715.53	251,309.17				256,024.70
合计	965,057.53	1,076,800.93		19,097.80	227,139.42	1,795,621.24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9,349,042.57	15,388,253.52
预缴企业所得税	361,929.06	396,783.70
税费负值重分类	539,972.76	
待摊费用	1,045,597.48	
合计	21,296,541.87	15,785,037.22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68,667,587.81				-4,564,556.83							64,103,030.98	
小计	68,667,587.81				-4,564,556.83							64,103,030.98	
合计	68,667,587.81				-4,564,556.83							64,103,030.98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11、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312,725.47			14,312,725.4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4,312,725.47			14,312,725.4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777,932.97			5,777,932.97
2. 本期增加金额	417,919.02			417,919.02
(1) 计提或摊销	417,919.02			417,919.0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195,851.99			6,195,851.9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116,873.48			8,116,873.48
2. 期初账面价值	8,534,792.50			8,534,792.5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56,198,751.95	1,065,628,245.6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056,198,751.95	1,065,628,245.61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33,744,019.29	293,674,675.54	6,418,813.36	32,916,909.27	1,266,754,417.46
2. 本期增加金额	4,933,442.78	32,335,772.44	5,000.00	955,395.97	38,229,611.19
(1) 购置		24,881,471.77	5,000.00	955,395.97	25,841,867.74
(2) 在建工程转入	4,928,052.92	7,454,300.67			12,382,353.59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汇率影响/其他	5,389.86				5,389.86
3. 本期减少金额	3,800.00				3,800.00
(1) 处置或报废	3,800.00				3,800.00
4. 期末余额	938,673,662.07	326,010,447.98	6,423,813.36	33,872,305.24	1,304,980,228.6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4,207,311.18	81,626,153.22	3,158,398.06	12,134,309.39	201,126,171.85
2. 本期增加金额	22,649,058.21	19,911,351.87	904,601.82	4,190,600.10	47,655,612.00
(1) 计提	22,645,298.83	19,911,351.87	904,601.82	4,190,600.10	47,651,852.62
(2) 其他	3,759.38				3,759.38
3. 本期减少金额	307.15				307.15
(1) 处	307.15				307.15

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26,856,062.24	101,537,505.09	4,062,999.88	16,324,909.49	248,781,476.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11,817,599.83	224,472,942.89	2,360,813.48	17,547,395.75	1,056,198,751.95
2. 期初账面价值	829,536,708.11	212,048,522.32	3,260,415.30	20,782,599.88	1,065,628,245.61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749,699.75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前处理车间	97,334,023.43	尚在办理中
提取车间一	33,478,686.53	尚在办理中
提取车间二	31,750,832.93	尚在办理中
综合制剂车间一	98,316,479.06	尚在办理中
综合制剂车间二	129,965,643.21	尚在办理中
动力车间	12,175,156.78	尚在办理中
办公楼及工程技术中心	93,803,587.84	尚在办理中
废水处理站	18,199,934.34	尚在办理中
物流中心	35,898,877.23	尚在办理中
宿舍一（3号楼）	25,480,978.04	尚在办理中
宿舍二（1号楼）	26,165,806.14	尚在办理中
宿舍三（4号楼）	25,447,662.17	尚在办理中
中药材库	56,350,696.49	尚在办理中
活动中心	9,444,201.71	尚在办理中
职工食堂	8,657,044.41	尚在办理中
专家楼	12,805,099.93	尚在办理中
包材车间	76,531,328.82	尚在办理中
辅助用房	260,862.63	尚在办理中
集团办公区	181,081.01	尚在办理中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299,498.18	
合计	3,299,498.1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崆峒分公司厂房扩建工程 EPC 总承包工程	1,299,227.73		1,299,227.73			
提取车间燃气配套计量间建设工程	441,280.88		441,280.88			
佛慈本草世界标本馆装饰工程 EPC 总承包工程	862,468.29		862,468.29			
中医药文化博览园雕塑 EPC 总承包工程	627,181.66		627,181.66			
10kV 配电室增容改造工程	69,339.62		69,339.62			
合计	3,299,498.18		3,299,498.1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佛慈制药科技园提取一车间结构	2,874,200.00		2,848,845.00	2,848,845.00			99.12%	100.00				其他

厂房												
崆峒分公司厂房扩建工程 EPC 总承包工程	2,060,000.00		1,299,227.73			1,299,227.73	63.07%	90.00				其他
佛慈污水处理扩建改造工程	2,100,000.00		1,247,524.80	1,247,524.80			59.41%	100.00				其他
佛慈本草世界标本馆装饰工程 EPC 总承包工程	3,930,492.18		862,468.29			862,468.29	21.94%	80.00				其他
中医药文化博览园雕塑 EPC 总承包工程	3,418,140.00		627,181.66			627,181.66	18.35%	60.00				其他
合计	14,382,832.18		6,885,247.48	4,096,369.80		2,788,877.68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6、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960,100.19	3,960,100.19
2. 本期增加金额	1,455,582.11	1,455,582.11
(1) 新增租赁	1,455,582.11	1,455,582.11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5,415,682.30	5,415,682.3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985,847.18	1,985,847.18
2. 本期增加金额	1,092,298.18	1,092,298.18
(1) 计提	1,092,298.18	1,092,298.1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078,145.36	3,078,145.3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37,536.94	2,337,536.94
2. 期初账面价值	1,974,253.01	1,974,253.0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2,556,043.13	11,165,992.46			93,722,035.59
2. 本期增加金额		6,086,548.67			6,086,548.67
(1) 购置		6,086,548.67			6,086,548.6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2,556,043.13	17,252,541.13			99,808,584.2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298,490.42	2,634,230.07			16,932,720.49
2. 本期增加金额	1,661,879.65	1,662,488.33			3,324,367.98
(1) 计提	1,661,879.65	1,662,488.33			3,324,367.9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5,960,370.07	4,296,718.40			20,257,088.4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6,595,673.06	12,955,822.73			79,551,495.79
2. 期初账面价值	68,257,552.71	8,531,762.39			76,789,315.1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FATCHIMEDICINE COMPANY LIMITED (香港佛慈)	4,472,232.85					4,472,232.85
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	4,537,353.99					4,537,353.99
合计	9,009,586.84					9,009,586.84

(2) 商誉减值准备

无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①香港佛慈

香港佛慈与商誉相关资产组包括主营业务经营性资产形成的有形资产和可确认的无形资产组成的资产组（不包含非经营性资产）。该公司对应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根据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 FATCHIMEDICINE COMPANY LIMITED 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项目涉及的主营业务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24]第 01-165 号）的评估结果，经分析判断其具合理性而确定。

非同控企业合并形成的香港佛慈商誉=合并成本-合并日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份额=9,744,900.00-5,272,667.15=4,472,232.85 元。该资产组与购买日所确认的资产组一致。

②广东佛慈普泽

广东佛慈普泽与商誉相关资产组包括主营业务经营性资产所形成的有形资产与营运资金组成的资产组（不包含非经营性资产）。该公司对应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根据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项目涉及的主营业务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24]第 01-192 号）的评估结果，经分析判断其具合理性而确定。

非同控企业合并形成的广东佛慈普泽商誉=合并成本-合并日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3,690,000.00-(-847,353.99)=4,537,353.99 元（佛慈集团合并）。该资产组与购买日所确认的资产组一致。

（4）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5）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大品种培育研究项目	2,877,777.76		1,233,333.36		1,644,444.40
创新平台运行费	75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750,000.00	
半夏厚朴汤颗粒剂研究项目	2,358,490.58		943,396.20		1,415,094.38
经典名方		6,881,132.08	2,293,710.69		4,587,421.39
旺店通 ERP 服务费	14,151.92		6,288.00		7,863.92
合计	6,000,420.26	8,381,132.08	5,976,728.25	750,000.00	7,654,824.09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8,621,270.39	11,430,009.71	59,068,795.63	9,875,376.8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456,079.40	1,568,411.91	7,378,956.33	1,106,843.45
可抵扣亏损	4,146,390.56	1,036,597.64	4,146,390.56	1,036,597.64
递延收益	260,683,416.44	39,252,512.47	277,852,771.00	41,827,915.65
租赁负债会税差异	1,640,788.79	360,740.52	874,610.73	131,191.61
合计	345,547,945.58	53,648,272.25	349,321,524.25	53,977,925.1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258,737.76	814,684.44	3,323,472.32	830,868.08
一次性固定资产扣除	7,349,544.40	1,837,386.10	8,925,238.49	2,231,309.62
使用权资产会税差异	1,863,392.92	422,756.70	800,271.27	120,040.69
合计	12,471,675.08	3,074,827.24	13,048,982.08	3,182,218.3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无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342,785.91	443,980.96
可抵扣亏损	12,179,512.31	5,942,682.15
合计	18,522,298.22	6,386,663.1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度	566,694.14	566,694.14	
2026 年度	1,156,694.47	1,156,694.47	
2027 年度	4,219,293.54	4,219,293.54	
2028 年度	6,236,830.16		
合计	12,179,512.31	5,942,682.15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设备款	5,313,021.02		5,313,021.02	11,875,793.09		11,875,793.09
合计	5,313,021.02		5,313,021.02	11,875,793.09		11,875,793.09

2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9,723,911.12	9,723,911.12	保证金		8,767,910.65	8,767,910.65	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6,007,958.05	6,007,958.05	应收票据质押					
合计	15,731,869.17	15,731,869.17			8,767,910.65	8,767,910.65		

2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2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434,000.00	2,300,965.00
合计	27,434,000.00	2,300,965.00

2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货款	238,589,410.32	246,936,290.20
应付工程款	22,111,943.84	53,955,059.66
应付设备款	10,020,582.33	305,100.42
应付暂估款	12,216,842.01	10,967,882.23
合计	282,938,778.50	312,164,332.5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安徽华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3,505,827.91	货款尚未结算
安徽铭泽药业有限公司	3,334,299.14	货款尚未结算
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	2,717,165.13	货款尚未结算
苏州浙远自动化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426,500.00	货款尚未结算
兰州美力峰艺术造型有限公司	1,389,098.91	工程款尚未结算
合计	12,372,891.09	

26、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0,458,857.09	31,179,200.24
合计	40,458,857.09	31,179,200.24

(1) 应付利息

无

(2) 应付股利

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33,006,664.95	16,684,397.44
押金及保证金	4,426,379.83	7,057,298.00
代扣代缴款项	3,023,673.89	1,795.99
其他	2,138.42	7,435,708.81
合计	40,458,857.09	31,179,200.2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神木市药材有限公司	1,500,000.00	尚未支付

四川川维康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尚未支付
上海科功商务咨询中心	500,000.00	保证金
甘肃佛慈健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5,344.20	尚未支付
兰州惠陇小区	266,653.00	尚未支付
合计	3,671,997.20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无

27、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商品相关的合同负债	47,017,257.29	99,930,141.45
合计	47,017,257.29	99,930,141.45

2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88,199.83	177,682,449.66	176,115,842.83	4,154,806.6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780,067.01	17,749,284.48	30,782.53
合计	2,588,199.83	195,462,516.67	193,865,127.31	4,185,589.1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64,560.94	149,936,941.70	148,345,955.53	3,855,547.11
2、职工福利费	106,500.00	5,607,541.94	5,684,717.65	29,324.29
3、社会保险费		10,557,651.45	10,542,609.16	15,042.29
其中：医疗保险费		9,954,035.89	9,939,229.77	14,806.12
工伤保险费		603,615.56	603,379.39	236.17
4、住房公积金		10,303,391.56	10,284,386.80	19,004.7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7,138.89	1,276,923.01	1,258,173.69	235,888.21
合计	2,588,199.83	177,682,449.66	176,115,842.83	4,154,806.6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7,035,160.27	17,005,222.40	29,937.87
2、失业保险费		744,906.74	744,062.08	844.66
合计		17,780,067.01	17,749,284.48	30,782.53

2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294,937.32	23,556,826.55
企业所得税	27,419,849.31	44,740,527.55
个人所得税	434,672.19	182,552.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9,968.52	1,445,511.44
教育费附加	380,968.42	1,216,245.67
印花税	55,037.66	55,098.57
合计	35,125,433.42	71,196,762.77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3,886,666.68	13,4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99,061.50	867,109.77
合计	14,685,728.18	14,267,109.77

3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5,841,866.89	8,915,281.52
合计	5,841,866.89	8,915,281.52

32、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377,282.85	1,946,034.7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32,429.63	113,838.1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99,061.50	867,109.77
合计	1,345,791.72	965,086.81

33、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6,600,000.00	40,366,193.34
合计	26,600,000.00	40,366,193.34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9,716,493.34	53,125,393.34
加：应付利息	770,173.34	640,800.00
减：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3,886,666.68	13,400,000.00
合计	26,600,000.00	40,366,193.34

(2) 专项应付款

无

3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78,150,018.68		17,185,868.33	260,964,150.35	拨款形成
合计	278,150,018.68		17,185,868.33	260,964,150.35	--

35、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3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10,657,000.00						510,657,000.00

37、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无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无

38、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15,065,986.98		14,948,991.09	300,116,995.89
其他资本公积	37,261,628.38			37,261,628.38
合计	352,327,615.36		14,948,991.09	337,378,624.27

39、库存股

无

4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596.17	- 241,981.8 8				- 132,333.8 4	- 109,648.0 4	- 58,737.6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3,596.17	- 241,981.8 8				- 132,333.8 4	- 109,648.0 4	- 58,737.6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3,596.17	- 241,981.8 8				- 132,333.8 4	- 109,648.0 4	- 58,737.67

41、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523,800.35		255,323.77	1,268,476.58
合计	1,523,800.35		255,323.77	1,268,476.58

4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2,676,209.24	7,251,818.23		119,928,027.47
合计	112,676,209.24	7,251,818.23		119,928,027.47

4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41,792,378.38	654,526,799.8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7,863,760.9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41,792,378.38	646,663,038.9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189,706.97	108,654,174.3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251,818.23	8,418,264.91
应付普通股股利	25,532,850.00	5,106,57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776,197,417.12	741,792,378.3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7,863,760.91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4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57,686,093.43	797,500,100.65	1,040,806,830.14	735,959,080.13
其他业务	5,448,220.53	4,338,550.53	1,582,002.43	1,216,844.06
合计	1,163,134,313.96	801,838,651.18	1,042,388,832.57	737,175,924.19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	1,059,3	742,285							1,059,3	742,285

	54,565.58	,063.66							54,565.58	,063.66
国外	103,779,748.38	59,553,587.52							103,779,748.38	59,553,587.5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经销模式	702,985,982.58	473,813,590.74							702,985,982.58	473,813,590.74
代理模式	122,653,934.77	89,116,398.57							122,653,934.77	89,116,398.57
终端直供	171,934,527.16	139,238,110.01							171,934,527.16	139,238,110.01
基药配送业务	165,559,869.45	99,670,551.86							165,559,869.45	99,670,551.86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45、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28,407.44	2,795,072.38
教育费附加	2,159,292.74	2,688,075.32

房产税	7,119,803.68	7,412,317.23
土地使用税	1,065,508.02	1,176,464.31
车船使用税	31,294.80	32,106.88
印花税	755,898.63	455,313.11
合计	13,360,205.31	14,559,349.23

4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260,965.88	37,959,590.62
折旧费	10,859,199.22	10,403,395.79
咨询服务费	3,243,724.01	2,957,512.43
无形资产摊销	4,038,870.90	2,729,718.69
水电费	7,528,347.72	1,588,958.49
办公费	1,286,221.62	1,522,666.07
修理费	1,274,815.16	927,818.08
差旅费	1,281,772.30	349,907.81
车辆费	553,695.03	493,331.46
劳务费	529,763.45	97,208.21
业务招待费	456,927.54	254,424.02
保险费	75,688.56	147,363.35
董事会费	289,798.00	230,000.00
低值易耗品摊销	772,669.87	853,614.72
物业管理费	3,718,946.45	1,492,564.32
党建经费	343,251.52	333,116.58
劳动保护费	9,456.55	2,300.00
盘盈盘亏	784,628.04	-297,477.42
存货报废	843,406.73	1,127,907.10
租赁费	1,516,452.97	1,164,405.81
其他	622,668.65	3,290,448.67
合计	84,291,270.17	67,628,774.80

4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994,957.47	29,997,224.16
市场开发费	42,465,211.15	26,185,890.27
广告宣传费	35,720,889.82	16,855,099.68
促销费	2,135,594.16	5,435,200.87
差旅费	4,203,866.86	2,883,853.75
会议费	5,567,399.55	2,555,628.94
办公费	857,582.08	793,699.91
业务招待费	1,069,203.08	1,002,504.99
租赁费	921,965.18	1,105,050.27
折旧费	997,962.42	827,654.16
材料及低耗	375,352.80	593,314.92
车辆使用费	477,881.85	442,611.51
包装费	291,342.21	320,389.70
咨询服务费	280,601.72	1,824,696.79
劳务费	16,537,486.69	23,185,665.56

其他	1,831,035.30	890,113.09
合计	153,728,332.34	114,898,598.57

48、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13,599,336.71	12,999,633.12
材料费用	6,723,027.45	3,862,725.56
折旧及摊销	3,561,652.01	2,054,846.87
委外研发费	7,037,022.01	3,501,467.52
其他	5,576.89	1,136,849.13
合计	30,926,615.07	23,555,522.20

4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40,745.92	1,350,167.90
减：利息收入	5,369,355.90	7,514,746.52
汇兑损益	-1,078,715.30	-2,150,673.37
手续费	232,692.70	694,241.76
合计	-4,974,632.58	-7,621,010.23

5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7,185,868.33	17,113,647.1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275,472.96	58,550,511.23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7,238.96	33,512.88
合计	19,498,580.25	75,697,671.21

51、净敞口套期收益

无

5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5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64,556.83	-3,999,042.78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73,035.62	751,765.70
取得控制权时，原股权按公允价值重		1,950,247.53

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4,491,521.21	-1,297,029.55

54、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072,773.79	-18,378,753.9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34,384.96	-4,943,092.89
合计	-14,638,388.83	-23,321,846.81

5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057,703.13	-126,296.51
合计	-1,057,703.13	-126,296.51

56、资产处置收益

无

5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19,439.39	
其他	116,415.15	164,852.22	116,415.15
合计	116,415.15	184,291.61	

5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28,754.91	12,312,328.84	128,754.91
罚没支出	180,678.49	69,484.80	180,678.49
其他	559,027.99	30,081.70	559,027.99
赔偿款	880,627.74		880,627.74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92.85	202,023.45	392.85
合计	1,749,481.98	12,613,918.79	1,749,481.98

5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297,513.29	21,898,498.4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2,261.75	-531,086.45
合计	13,519,775.04	21,367,411.9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1,641,772.7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246,265.9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17,371.2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5,582.6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21,838.5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21,696.4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62,975.39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334,651.32
研发费用及残疾人工薪加计扣除的影响	-2,401,303.71
所得税费用	13,519,775.04

60、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6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往来款项	2,951,142.01	15,760,361.86
政府补助	24,156,194.56	6,207,274.49
收到保证金	5,566,198.00	13,617,315.00
利息收入	7,032,344.79	8,226,758.74
其他	3,051,965.83	872,799.98
合计	42,757,845.19	44,684,510.0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付现	92,146,907.33	83,506,516.48

管理费用付现	16,439,644.20	9,977,975.56
研发费用付现	9,235,285.27	7,995,489.21
罚款支出	596,566.97	2,000.00
支付保证金	6,428,625.48	15,189,151.00
支付其他往来款	5,206,356.11	12,261,727.59
其他	7,149,244.84	1,443,499.73
合计	137,202,630.20	130,376,359.57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17,928.77	750,187.62
收到的股息红利	1,752,300.00	
合计	1,770,228.77	750,187.62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筹资	1,762,210.45	121,273.00
合计	1,762,210.45	121,273.00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无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无

6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8,121,997.68	109,347,837.8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57,703.13	126,296.5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	48,069,771.64	46,126,173.14

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92,298.18	1,087,417.76
无形资产摊销	3,324,367.98	2,729,718.6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976,728.25	3,650,170.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4.8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2.85	202,023.4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40,745.92	1,350,167.9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91,521.21	1,297,029.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9,652.90	-2,866,253.1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7,391.15	2,335,166.6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95,038.06	-76,015,135.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503,458.20	-189,535,298.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4,730,297.70	163,451,761.49
其他	14,638,388.83	23,321,846.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14,299.86	86,608,219.5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6,316,693.58	389,084,568.9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89,084,568.99	373,706,753.9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32,124.59	15,377,815.0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96,316,693.58	389,084,568.99
其中：库存现金	3,897.00	55,203.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6,312,432.58	389,012,744.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64.00	16,621.5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6,316,693.58	389,084,568.99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货币资金	9,723,911.12	8,767,910.65	银行票据保证金
合计	9,723,911.12	8,767,910.65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无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无

6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64、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88,943.22	7.0827	2,046,498.14
欧元			
港币	3,706,950.54	0.9062	3,359,238.58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99,978.80	7.0827	1,416,389.85
欧元			
港币	1,895,642.61	0.9062	1,717,831.33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5、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1,357,906.82	
合计	1,357,906.82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66、其他

无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30,926,615.07	23,555,522.20
合计	30,926,615.07	23,555,522.2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0,926,615.07	23,555,522.20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无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 其他说明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	企业合并	构成同一	合并日	合并日的	合并当期	合并当期	比较期间	比较期间

名称	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确定依据	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被合并方的收入	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	60.00%	董事会决议	2023年12月31日	取得控制权	105,642,868.62	2,096,996.08	61,797,709.83	1,778,438.48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
--现金	15,455,20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6,772,758.05	1,399,522.74
应收款项	11,900,558.58	18,932,907.42
存货	21,741,841.02	20,227,402.18
固定资产	30,437.32	33,231.49
无形资产		
预付款项	1,213,901.13	3,054,806.66
其他流动资产	741,951.02	122,225.32
使用权资产	414,024.15	768,902.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7,635.37	379,704.66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28,952,824.76	27,051,118.77
合同负债	1,169,551.02	5,184,247.05
应付职工薪酬	1,143,050.56	401,299.02
应交税费	364,895.90	1,771,577.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2,993.94	428,235.48
其他流动负债	152,041.63	673,952.12
租赁负债	136,595.94	434,115.65
净资产	11,071,152.89	8,974,156.81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6,642,691.73	5,384,494.09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6、其他

无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甘肃佛慈中药材经营有限公司	50,000,000.00	甘肃兰州	甘肃兰州	中药材种植与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销售有限公司	20,000,000.00	甘肃兰州	甘肃兰州	中药材批发和零售业	56.00%		投资设立
兰州佛慈国际商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甘肃兰州	甘肃兰州	零售业	100.00%		投资设立
兰州佛慈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甘肃兰州	甘肃兰州	预包装食品批发零售	100.00%		投资设立
兰州佛慈科创有限公司	30,000,000.00	甘肃兰州	甘肃兰州	专业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FAT CHI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	289,292.80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药品销售	54.6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兰州佛慈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6,000,000.00	甘肃兰州	甘肃兰州	医疗器械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兰州科创分析检测中心	20,000,000.00	甘肃兰州	甘肃兰州	专业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有限公司							
兰州佛慈生物分析检测有限公司	45,000,000.00	甘肃兰州	甘肃兰州	检验检测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佛慈健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1,5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60.8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陇南佛慈纹党参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甘肃兰州	甘肃兰州	纹党参深加工	51.00%		投资设立
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药品销售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销售有限公司	44.00%	130,726.87		8,673,889.83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销售有限公司	63,954,989.37	851,533.76	64,806,523.13	45,093,137.15		45,093,137.15	83,939,896.88	1,000,021.86	84,939,918.74	65,523,639.28		65,523,639.28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销售有限公司	61,649,268.53	297,106.52	297,106.52	2,853,543.78	93,524,117.93	570,762.10	570,762.10	-4,215,826.12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定西市	甘肃定西	中药材种植与销售	44.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183,948,430.23	183,310,410.79
非流动资产	247,738,017.65	258,820,398.28
资产合计	431,686,447.89	442,130,809.07
流动负债	119,265,465.46	162,968,469.65
非流动负债	172,864,658.75	129,232,023.06
负债合计	292,130,124.21	292,200,492.7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9,556,323.68	149,930,316.3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1,404,782.42	65,969,339.2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4,103,030.98	68,667,587.8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32,369,240.75	120,551,239.53
净利润	-10,373,859.04	-9,088,733.5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0,373,859.04	-9,088,733.5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无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安宁 2 台煤改气锅炉	181,818.18	-0.11
其他收益-余热回收装置	90,909.12	90,909.03
其他收益-现代中药产业升级技术改造	318,584.04	345,132.80
其他收益-脱硫脱硝设施	50,000.04	49,999.92
其他收益-中药产品智能制造项目	99,999.96	108,333.41
其他收益-天然气锅炉超低氮燃烧器改造项目	64,186.08	64,186.00
其他收益-防疫应急物资生产设备	231,624.96	231,625.00
其他收益-安宁异地项目	16,132,232.15	16,220,708.76
其他收益-地产药材加工项目	16,513.80	2,752.29
其他收益-兰州新区财政局涉税奖励资金		13,711,477.09
其他收益-稳岗返还	335,937.96	441,342.58
其他收益-优秀调查站点调查奖励资金	10,000.00	10,000.00
其他收益-兰州新区商务和文化旅游局老字号传承保护和创新发展资金	400,000.00	
其他收益-2022 年第二批省级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含市科学技术局大品种培育）	160,000.00	

其他收益-陇原青年英才奖金	150,000.00	
其他收益-2022 年度甘肃省科学技术奖	100,000.00	
其他收益-甘肃中医药大学划拨科研经费	50,000.00	
其他收益-兰州市科学技术局青年科技人才创新项目奖励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兰州新区组织部人才政策补贴资金	25,000.00	
其他收益-2022 年调查站点运转补助资金	1,500.00	
其他收益-一次性扩岗补助资金	1,500.00	
其他收益-商务局降低综合外贸成本项目补贴	700,000.00	
其他收益-收商务厅南昌绿发会补助	700.00	
其他收益-省级工业和信息化补助资金	241,935.00	
其他收益-东西部协作消费帮扶资金	48,900.00	
其他收益-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资金		150,000.00
其他收益-政府保就业及残疾人就业社保补助		572,343.67
其他收益-2022 年一次性留工补助、兰州新区财政局以工代训补贴资金		711,100.00
其他收益-2022 年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800,000.00
其他收益-2022 年数据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奖励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2022 年度市属国有企业自主创新奖励资金		240,000.00
其他收益-引智示范基地资金、产业发展基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2022 年度兰州市创新创业项目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兰州市科学技术局大品种培育款		150,000.00
其他收益-兰州新区经发局奖励资金		38,970,720.00
其他收益-中央外经贸专项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药材检验标准制定奖励		120,000.00
其他收益-其他		23,527.89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

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工作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349,846,845.25	64,359,245.79
其他应收款	50,918,381.17	8,819,636.01
合计	400,765,226.42	73,178,881.80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

款协议；本公司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加强资金预算、定期或不定期进行现金流分析、以票据进行结算等手段确保公司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资金充足，不存在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履行结算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外币货币项目”之说明。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本公司报告期银行借款为固定利率借款，因此不存在利率方面的风险。

2、套期

（1）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无

（3）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97,163,546.77		97,163,546.7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7,163,546.77		97,163,546.77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持有的应收票据，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银行理财产品为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为发行人的预期合同利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为本公司对外背书比例较高的公司应收票据分类所致，因剩余期限较短，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近。

3、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4、其他

无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	投资、服务	148,143,370	61.63%	61.6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母公司佛慈集团系国有企业，于 1984 年 6 月 30 日向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工商注册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91620100224437025J。佛慈集团的母公司为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佛慈集团的实际控制人为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经营范围为：中西药品、保健品、药材种植、饮片加工等项目的投资、决策及管理；药品、药材的科技研究、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联营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兰州佛慈西城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甘肃佛慈健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佛慈大药房连锁（兰州）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兰州佛慈堂瑞康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兰州佛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兰州佛慈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甘肃西北养老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宁夏佛慈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甘南佛慈百信大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兰州佛慈伟业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甘肃佛慈供应链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兰州佛慈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北京佛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购买饮片	10,376,900.39		否	31,453,345.37
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527,920.42		否	1,534,348.59
甘肃佛慈健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	1,400,791.94		否	1,326,023.19
兰州佛慈西城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	7,256.64		否	
兰州佛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物业服务	7,960,989.84		否	5,359,256.71
佛慈大药房连锁（兰州）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	459.67		否	
甘肃佛慈供应链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769,550.12		否	
兰州佛慈伟业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	33,628.32		否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48,495.58		否	
北京佛慈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	636,934.51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兰州佛慈西城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01,668,717.55	94,008,914.09
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8,401,456.23	37,037,668.80
佛慈大药房连锁（兰州）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9,067.68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351.56
甘南佛慈百信大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2,080.73
兰州佛慈堂瑞康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3,408.42	6,822,055.80
兰州佛慈伟业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22,812,940.20	16,682,508.62
甘肃佛慈健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109.89	66,432.69
宁夏佛慈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06.19	
兰州佛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676.05	77,946.43
兰州佛慈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192.42	12,282.37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8,780.05	
甘肃佛慈供应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1,852.77	
北京佛慈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加工费	1,590,010.05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租赁费	224,971.43	224,971.43
兰州佛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通勤车租赁费	19,790.86	18,240.20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88,000,000.00	2023年03月30日	2031年03月30日	否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26,400,000.00	2023年07月21日	2026年04月09日	否
甘肃佛慈中药材经营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3月31日	2024年09月24日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106,104.90	2,821,721.00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	32,552,122.37	843,099.97	27,921,135.72	
	兰州佛慈西城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704,122.77	150,223.60	114,833.25	2,414.98
	佛慈大药房连锁(兰州)有限责任公司	522,085.00	319,724.85	3,315,178.90	889,462.50
	兰州佛慈伟业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9,199,695.42	455,803.08	11,661,139.30	73,288.40
	甘肃佛慈健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693.00	10,808.59	59,893.00	2,584.65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22,215.00	5,960.28	71,775.00	1,858.97
	兰州佛慈堂瑞康医药有限公司	7,491,974.00	1,999,496.79	7,678,833.90	230,670.55
	兰州佛慈置业有限公司			1,590.00	8.16
	兰州佛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5,818.64	668.70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91.40	4.96
	甘肃佛慈供应链有限公司	92,493.64	5,410.88		
	北京佛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95,159.90	25,774.64		
	合计:	56,621,561.10	3,816,302.68	50,850,389.11	1,200,961.87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146,914.99		146,914.99	
	兰州佛慈西城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6,800.00			
	兰州佛慈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0.10			
	甘肃佛慈供应链有限公司	1,939.50			
	合计:	195,654.59		146,914.99	
其他应收款:					
	佛慈大药房连锁(兰州)有限责任公司			519.43	519.43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2,000.00	
	北京佛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3,839.62	4,691.98		
	合计:	93,839.62	4,691.98	22,519.43	519.43

(2) 应付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应付账款: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13,181,963.40	28,125,134.99
	甘肃佛慈健康生物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873,284.50	55,294.10
	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	3,163,565.13	1,256,913.76
	兰州佛慈西城药业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6,912.00	6,912.00
	甘肃佛慈供应链有限公司	787,857.64	
	兰州佛慈伟业医药有限责任 公司	38,000.00	
	合计	18,051,582.67	29,444,254.85
其他应付款: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 有限公司	90,000.00	2,291,118.60
	甘肃佛慈健康生物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405,344.20	405,344.20
	兰州佛慈置业有限公司		507,835.00
	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	70,000.00	20,000.00
	合计	565,344.20	3,224,297.80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6、其他

无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无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止审计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2023 年 2 月 20 日，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兰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筹划向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转让佛慈集团控制权，甘肃国投集团拟通过收购佛慈集团 100%股权的方式成为其控股股东，进而间接控制佛慈集团所持有的佛慈制药的权益。

2023 年 9 月 15 日，公司收到甘肃国投集团《关于收到省政府国资委批复暨佛慈集团完成工商变更的函》以及控股股东佛慈集团《关于佛慈集团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的告知函》，公司控股股东佛慈集团已完成控制权变更，甘肃国投集团成为佛慈集团 100%控股股东，间接控制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61.63%，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兰州市国资委变更为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同一控制下合并

经公司董事会讨论通过，公司为进一步加强华南市场拓展力度，提高佛慈产品的市场占有率，落实公司“大市场”战略发展目标，降低关联交易比重，202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佛慈集团持有的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佛慈普泽”）60%股权，收购金额为 1,545.52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广东佛慈普泽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交易以评估基准日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 2,575.86 万元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共同确定公司收购标的公司 60%股权的价格为 1,545.52 万元。

(3) 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及解除情况

2022 年 11 月 9 日，控股股东佛慈集团将其持有公司部分股票质押，质押数量 1.5 亿股，占其所持股份 47.6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9.37%，质权人甘肃国投集团，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承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023 年 1 月 16 日，佛慈集团将其持有的 1.5 亿股股份解除质押并向甘肃国投集团办理了再质押。本次解除质押并办理再质押的股份占佛慈集团所持股份比例的 47.66%，占公司总股本的 29.37%。2023 年 12 月 15 日，上述质押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6,093,200.13	189,325,962.44
1 至 2 年	30,201,432.52	61,998,015.31
2 至 3 年	27,909,255.94	9,480,666.01

3 年以上	23,350,895.10	17,739,028.47
3 至 4 年	5,974,837.36	9,163,686.06
4 至 5 年	8,800,715.33	1,651,591.71
5 年以上	8,575,342.41	6,923,750.70
合计	217,554,783.69	278,543,672.2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256,791.92	4.71%	6,179,972.07	60.25%	4,076,819.85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7,297,991.77	95.29%	43,906,753.97	21.18%	163,391,237.80	278,543,672.23	100.00%	41,967,733.69	15.07%	236,575,938.54
其中：										
其中：逾期账龄组合	159,184,935.84	73.17%	43,906,753.97	27.58%	115,278,181.87	258,977,625.01	92.98%	41,967,733.69	17.27%	217,009,891.32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组合	48,113,055.93	22.12%			48,113,055.93	19,566,047.22	7.02%			19,566,047.22
合计	217,554,783.69		50,086,726.04		167,468,057.65	278,543,672.23		41,967,733.69		236,575,938.54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1,967,733.69	17,011,619.28	8,892,626.93			50,086,726.04
合计	41,967,733.69	17,011,619.28	8,892,626.93			50,086,726.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佛慈大药房连锁（兰州）有限责任公司	739,568.52		收回款项	
山东东美医药有限公司	512,108.08		收回款项	
陕西博爱济民医药有限公司	1,332,351.97		收回款项	
甘肃德生堂医药批发有限公司	533,325.56		收回款项	
兰州强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119,059.62		收回款项	
合计	4,236,413.75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32,552,122.37		32,552,122.37	14.96%	843,099.97
客户二	8,397,695.87		8,397,695.87	3.86%	4,675,663.53
客户三	7,448,571.60		7,448,571.60	3.42%	1,996,542.27
客户四	6,054,235.02		6,054,235.02	2.78%	156,804.69
客户五	5,475,458.42		5,475,458.42	2.52%	141,814.37
合计	59,928,083.28		59,928,083.28	27.54%	7,813,924.83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91,244,573.77	107,415,610.31
合计	91,244,573.77	107,415,610.31

（1）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5,224,567.45	6,352,275.80
往来款	58,451,038.99	51,521,765.18

保证金及押金	525,762.00	525,762.00
政府补助	30,894,308.38	52,682,197.09
其他	2,129,968.66	2,116,076.81
合计	97,225,645.48	113,198,076.8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31,387,706.64	90,177,266.95
1 至 2 年	52,880,385.71	15,156,666.70
2 至 3 年	5,206,552.00	260,565.15
3 年以上	7,751,001.13	7,603,578.08
3 至 4 年	167,723.05	3,422,370.70
4 至 5 年	3,412,070.70	30,131.57
5 年以上	4,171,207.38	4,151,075.81
合计	97,225,645.48	113,198,076.8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93,343.57	1.33%	1,293,343.57	100.00%		1,293,343.57	1.14%	1,293,343.57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932,301.91	98.67%	4,687,728.14	4.89%	91,244,573.77	111,904,733.31	98.86%	4,489,123.00	4.01%	107,415,610.31
其中:										
合计	97,225,645.48	100.00%	5,981,071.71	6.15%	91,244,573.77	113,198,076.88	100.00%	5,782,466.57	5.11%	107,415,610.3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922,104.21		2,860,362.36	5,782,466.57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43,547.52		43,547.52	

本期计提	64,951.30		1,999,750.00	2,064,701.30
本期转回	1,058,427.61		807,668.55	1,866,096.16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85,080.38		4,095,991.33	5,981,071.7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782,466.57	2,064,701.30	1,866,096.16			5,981,071.71
合计	5,782,466.57	2,064,701.30	1,866,096.16			5,981,071.71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兰州新区经发局	政府补助	23,970,720.00	1 年-2 年	24.65%	1,198,536.00
兰州新区财政局	政府补助	6,923,588.38	1 年-2 年	7.12%	346,179.42
兰州太和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2,071,866.69	2 年-3 年	2.13%	103,593.33
民乐县金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999,750.00	5 年以上	2.06%	1,999,750.00
高寿田	备用金	698,478.53	5 年以上	0.72%	698,478.53
合计		35,664,403.60		36.68%	4,346,537.2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1,759,040.		161,759,040.	144,578,994.		144,578,994.

	38		38	66		6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4,103,030.98		64,103,030.98	68,667,587.81		68,667,587.81
合计	225,862,071.36		225,862,071.36	213,246,582.47		213,246,582.4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兰州佛慈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甘肃佛慈中药材经营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销售有限公司	11,200,000.00						11,200,000.00	
兰州佛慈科创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兰州佛慈国际商务有限公司	32,000,000.00						32,000,000.00	
兰州佛慈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香港佛慈药厂有限公司	5,329,242.19						5,329,242.19	
兰州佛慈生物分析检测有限公司	14,000,000.00		6,000,000.00				20,000,000.00	
上海佛慈健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049,752.47						5,049,752.47	
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			11,180,045.72				11,180,045.72	
合计	144,578,994.66		17,180,045.72				161,759,040.3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追加	减少	权益	其他	其他	宣告	计提		

位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投资	投资	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综合收益调整	权益变动	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期末余额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68,667,587.81				-4,564,556.83						64,103,030.98	
小计	68,667,587.81				-4,564,556.83						64,103,030.98	
合计	68,667,587.81				-4,564,556.83						64,103,030.98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57,563,557.15	561,471,813.94	618,284,807.76	392,213,656.54
其他业务	6,482,506.25	4,338,550.53	4,179,611.59	1,216,844.06
合计	864,046,063.40	565,810,364.47	622,464,419.35	393,430,500.6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								

区分类								
其中：								
国内	864,064,063.40	565,810,364.47					864,064,063.40	565,810,364.47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经销模式	473,239,894.15	299,458,599.66					473,239,894.15	299,458,599.66
代理模式	122,653,934.77	89,116,398.57					122,653,934.77	89,116,398.57
终端直供	102,610,365.03	77,564,814.38					102,610,365.03	77,564,814.38
基药配送业务	165,559,869.45	99,670,551.86					165,559,869.45	99,670,551.86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52,3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64,556.83	-3,999,042.78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56,684.93	658,136.97
合计	-2,755,571.90	-3,340,905.81

6、其他

无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9,478,346.2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3,035.6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096,996.0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32,477.0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79,339.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84,662.41	
合计	16,251,899.3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3%	0.1316	0.13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1%	0.0997	0.099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无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9 日